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000700)

公司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3 樓  
電 話：(02)2327-8988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80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8 ~ 52
	(八) 質押之資產	5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	其他	53 ~ 7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8 ~ 80	
(十四)	部門資訊	80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1 ~ 108	
十、	期貨部門揭露事項	109 ~ 137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兆豐證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豐證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豐證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兆豐證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兆豐證券民國 113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證券受託買賣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 事項說明

有關證券受託買賣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證券受託買賣經紀手續費收入之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三)，民國 113 年度證券受託買賣經紀手續費收入金額為新臺幣 3,704,366 千元。

兆豐證券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收取之證券經紀手續費收入，係依委託人委託買賣有價證券金額及申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備查之費率計列，由於金額重大，故本會計師將證券受託買賣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取得並瞭解兆豐證券收入認列之作業程序，抽樣檢查權責主管對受託買賣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暨核准之控制及抽樣核對受託買賣有價證券之相關報表與入帳金額。本會計師針對民國 113 年度受託買賣經紀手續費收入抽樣測試經紀手續費收入計算之正確性、抽樣核對手續費收入之收款情形及抽樣覆核期後收款情形。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豐證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豐證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豐證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兆豐證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兆豐證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豐證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兆豐證券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兆豐證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郭柏如

郭柏如



會計師

吳尚燉

吳尚燉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3599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7705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2 月 2 4 日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及七	\$ 2,032,456	2	\$ 1,817,650	2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七	12,498,021	12	14,623,564	17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2,042,279	31	23,426,433	27
114030	應收證券融資款	六(四)	23,175,288	22	19,163,063	22
114040	轉融通保證金		9,407	-	21,228	-
11405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7,834	-	17,452	-
114060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7,061,347	7	2,842,405	3
114110	應收票據		189	-	505	-
114130	應收帳款	六(五)及七	20,403,860	19	19,839,714	22
114150	預付款項	七	156,061	-	81,026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六(六)及七	259,831	-	187,728	-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七	-	-	8,057	-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七)	789,305	1	329,354	-
	<b>流動資產合計</b>		<u>98,435,878</u>	<u>94</u>	<u>82,358,179</u>	<u>93</u>
<b>非流動資產</b>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264,194	1	1,080,647	1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946,718	1	902,521	1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	六(九)(三十) (三十二)及八	2,144,588	2	2,148,770	3
125800	使用權資產	六(十)(三十)及七	180,884	-	163,859	-
126000	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一)(三十二) 、七及八	618,140	1	623,019	1
127000	無形資產		93,195	-	97,603	-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三)	90,142	-	65,145	-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七	912,091	1	898,538	1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6,249,952</u>	<u>6</u>	<u>5,980,102</u>	<u>7</u>
	<b>資產總計</b>		<u>\$ 104,685,830</u>	<u>100</u>	<u>\$ 88,338,281</u>	<u>100</u>

(續次頁)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1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431,108	-	\$	61,382	-
211200	應付商業本票	六(十四)及七		20,607,436	20		13,409,301	15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十五)		793,428	1		847,282	1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	六(十六)		32,472,407	31		28,509,681	32
214040	融券保證金			1,565,170	1		1,344,888	2
21405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869,635	2		1,588,441	2
214070	借券保證金—存入			1,186,214	1		1,206,324	1
214090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6,549	-		5,486	-
214130	應付帳款	六(十七)及七		20,135,760	19		19,014,727	22
214150	預收款項			170	-		792	-
214160	代收款項			844,068	1		414,393	1
214170	其他應付款	七		1,753,040	2		1,537,331	2
21420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401,912	-		351,929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及七		591,648	1		335,456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及七		69,706	-		61,741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228	-		13,794	-
	<b>流動負債合計</b>			<u>82,728,479</u>	<u>79</u>		<u>68,702,948</u>	<u>78</u>
<b>非流動負債</b>								
22510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八)(二十九)		63,448	-		79,105	-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及七		111,917	-		102,106	-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		7,897	-		9,647	-
229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		7,221	-		7,221	-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90,483</u>	<u>-</u>		<u>198,079</u>	<u>-</u>
	<b>負債總計</b>			<u>82,918,962</u>	<u>79</u>		<u>68,901,027</u>	<u>78</u>
<b>權益</b>								
301000	股本							
3010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11,600,000	11		11,600,000	13
3020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1,024,671	1		1,024,671	1
304000	保留盈餘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1,842,973	2		1,632,543	2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2,495,941	2		2,075,081	2
30404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二)		3,565,235	4		2,104,302	3
305000	其他權益			1,238,048	1		1,000,657	1
	<b>權益總計</b>			<u>21,766,868</u>	<u>21</u>		<u>19,437,254</u>	<u>22</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104,685,830</u>	<u>100</u>	\$	<u>88,338,28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佩君



經理人：吳明宗



會計主管：王億源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年	112年
		金額	金額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六(二十三)	\$ 4,068,771	\$ 3,002,681
402000 借貸款項手續費收入		2,299	1,822
403000 借券收入		336,231	225,473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192,593	191,409
406000 財富管理業務淨收益	七	35,601	23,354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六(二)	829,557	702,560
421100 股務代理收入		60,245	51,565
4212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1,774,866	1,123,536
421300 股利收入		802,057	696,783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六(二)	87,210	878,853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五)	448	(5,740)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六(二)(十五)	-	(3,039)
421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實現損失	六(三)	-	(1,996)
422000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淨損失	六(二)(十五)	(503)	(6,244)
422100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管理及手續費收入	六(二)(十五)	10	98
422200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五)	75,768	(164,210)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七	54,407	47,423
424400 衍生工具淨損失-期貨	六(二)(十五)	(61,069)	(192,439)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	六(二)(十五)	564	(276,145)
425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及(減損損失)	六(二十六)	1,918	(3,455)
428000 其他營業損失	六(二十七)及七	(19,050)	(16,767)
400000 收益合計		8,241,923	6,275,522
費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350,566)	(253,441)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3,748)	(11,207)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988)	(828)
504000 承銷作業手續費支出		(2,789)	(2,707)
507000 指數投資證券發行及管理支出		(300)	(510)
521200 財務成本	六(十)(二十八)及七	(1,178,217)	(663,904)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1,702)	(54)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	七	(1,301)	(2,000)
524200 證券佣金支出	七	(1,837)	(1,335)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七	(3,749)	(3,574)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七	(9,015)	(5,079)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十八)(二十九)及七	(2,616,818)	(2,191,213)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九)(十)(三十)	(227,153)	(209,718)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六(三十一)及七	(1,196,847)	(989,129)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5,605,030)	(4,334,699)
營業利益		2,636,893	1,940,823
601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58,049	57,406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三十二)及七	269,268	197,103
902001 稅前淨利		2,964,210	2,195,332
70100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三)	(414,191)	(192,722)
902005 本期淨利		\$ 2,550,019	\$ 2,002,610

(續次頁)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其他綜合損益</b>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	5,954	-	(\$	23,164)	-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淨利益	六(三)		533,461	7		567,272	9
8055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六(八)		29,678	-		12,567	-
8055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三十三)	(	1,191)	-		4,63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67,902	7		561,308	9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030	-		847	-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淨(損失)利益	六(三)	(	23,430)	-		227,582	4
8056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六(八)		5,105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 計		(	15,295)	-		228,429	4
805000	<b>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b>			552,607	7		789,737	13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	3,102,626	38	\$	2,792,347	45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四)	\$		2.20	\$		1.7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佩君



經理人：吳明宗



會計主管：王億源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普通	資本	法定	特別	未	國外	透過	其他	總
	股	公	盈	盈	分	營運	其他	權	額
	本	積	餘	餘	配	機	綜	-	
	資	積	公	公	盈	構	合	其	
	本	積	積	積	餘	財	損	他	
	資	積	積	積	餘	務	益	權	
	本	積	積	積	餘	報	按	益	
	資	積	積	積	餘	表	公	按	
	本	積	積	積	餘	換	允	公	
	資	積	積	積	餘	算	價	允	
	本	積	積	積	餘	之	衡	價	
	資	積	積	積	餘	兌	量	衡	
	本	積	積	積	餘	換	之	量	
	資	積	積	積	餘	差	金	之	
	本	積	積	積	餘	額	融	金	
	資	積	積	積	餘	額	資	融	
	本	積	積	積	餘	額	產	資	
	資	積	積	積	餘	額	未	產	
	本	積	積	積	餘	額	實	未	
	資	積	積	積	餘	額	現	實	
	本	積	積	積	餘	額	損	現	
	資	積	積	積	餘	額	益	損	
	本	積	積	積	餘	額	其	益	
	資	積	積	積	餘	額	他	其	
	本	積	積	積	餘	額	權	他	
	資	積	積	積	餘	額	益	權	
	本	積	積	積	餘	額	-	益	
	資	積	積	積	餘	額	其	總	
	本	積	積	積	餘	額	他	額	
民國112年1月至12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1,600,000	\$ 971,161	\$ 1,598,499	\$ 2,009,423	\$ 340,435	\$ 32	\$ 317,685	(\$ 5,105)	\$16,832,130
112年度本期淨利	-	-	-	-	2,002,610	-	-	-	2,002,610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089)	847	807,979	-	789,7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83,521	847	807,979	-	2,792,347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044	-	(34,044)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5,658	(65,658)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0,733)	-	-	-	(240,73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20,781	-	(120,781)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53,510	-	-	-	-	-	-	53,51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11,600,000	\$ 1,024,671	\$ 1,632,543	\$ 2,075,081	\$ 2,104,302	\$ 879	\$ 1,004,883	(\$ 5,105)	\$19,437,254
民國113年1月至12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11,600,000	\$ 1,024,671	\$ 1,632,543	\$ 2,075,081	\$ 2,104,302	\$ 879	\$ 1,004,883	(\$ 5,105)	\$19,437,254
113年度本期淨利	-	-	-	-	2,550,019	-	-	-	2,550,019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824	3,030	538,648	5,105	552,6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55,843	3,030	538,648	5,105	3,102,626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0,430	-	(210,430)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20,860	(420,860)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73,012)	-	-	-	(773,01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09,392	-	(309,392)	-	-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11,600,000	\$ 1,024,671	\$ 1,842,973	\$ 2,495,941	\$ 3,565,235	\$ 3,909	\$ 1,234,139	\$ -	\$21,766,86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佩君



經理人：吳明宗



會計主管：王億源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 1 3 年 度	1 1 2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964,210	\$ 2,195,3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189,180	174,202
攤銷費用	42,852	40,395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淨利益	( 87,210 )	( 878,853 )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	3,039
財務成本	1,178,217	663,904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 1,878,996 )	( 1,194,473 )
股利收入	( 839,894 )	( 728,747 )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及減損損失	( 1,918 )	3,4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58,049 )	( 57,406 )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69	-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1,904 )	( 5,130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50,6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12,753	( 4,975,53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290,001 )	( 7,043,698 )
應收證券融資款	( 4,010,496 )	( 6,130,716 )
轉融通保證金	11,821	( 8,144 )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9,618	( 6,924 )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 4,218,942 )	( 2,725,129 )
借券擔保價款	-	29,560
借券保證金—存出	-	35,657
應收票據	316	( 163 )
應收帳款	( 564,146 )	( 10,000,252 )
預付款項	( 75,035 )	( 15,946 )
其他應收款	1,101	23,202
其他流動資產	( 459,951 )	253,9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53,854 )	526,073
附買回債券負債	3,962,726	8,123,634
融券保證金	220,282	( 932,261 )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281,194	( 493,162 )
借券保證金—存入	( 20,110 )	171,817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1,063	5,486
應付帳款	1,121,033	9,475,614
預收款項	( 622 )	725
代收款項	429,675	( 220,787 )
其他應付款	209,469	294,967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49,983	( 349,782 )
其他流動負債	( 13,566 )	13,448
負債準備—非流動	( 9,703 )	( 9,218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7,708,835 )	( 13,691,150 )
收取之利息	1,817,062	1,100,646
收取之股利	829,453	724,508
收取之股利(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878	47,141
支付之利息	( 1,193,842 )	( 623,521 )
支付之所得稅	( 177,880 )	( 224,08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395,164 )	( 12,666,463 )

(續次頁)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 1 3 年 度	1 1 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9,756	\$ 19,173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 45,939 )	( 67,775 )
取得無形資產	( 23,522 )	( 35,084 )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增加)	1,766	( 9,114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346 )	( 7,980 )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3,992 )	( 87,997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0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34,074 )	( 188,777 )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369,726	61,382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7,220,000	13,3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 773,012 )	( 240,733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75,700 )	( 74,00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741,014	13,046,646
匯率影響數	3,030	8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14,806	192,25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17,650	1,625,3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32,456	\$ 1,817,65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佩君



經理人：吳明宗



會計主管：王億源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3年及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8年10月19日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業務為承銷有價證券、在集中交易市場暨其營業處所受託及自行買賣有價證券、代理有價證券服務事項、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發行認購(售)權證、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複委託)、期貨自營業務及兼營信託業務，於民國103年3月4日設立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本公司係登記於台北市，除總公司外，並在台灣主要城市設有分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91年2月4日以股東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兆豐金控)之子公司，復於民國91年10月31日經董事會決議與倍利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倍利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並決議變更公司名稱為「倍利國際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名稱部分業於民國91年12月6日奉經濟部核准。民國91年12月24日董事會決議合併增資基準日為民國92年1月31日，同次會議並通過概括受讓中興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部營業及財產並決議受讓基準日為民國92年1月30日。為配合集團名稱之一致，民國95年6月26日正式更名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4年2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此準則允許合格子公司適用減少揭露要求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係新臺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價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當期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定，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將股利收入認列於當期損益中。

####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當期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
- (2)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定，且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其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將股利收入認列於當期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3)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當期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 (八) 附條件債券交易

1. 債券附條件交易分為附賣回及附買回交易。於附賣回交易發生時，設立「附賣回債券投資」項目，而於附買回交易發生時，另設立「附買回債券負債」項目，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財務成本。
2. 若以附賣回公債再行賣斷，於賣斷時的貸方項目採用「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且該項目為負債項目；賣空交易的損益項目採用「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的成本與市價之差額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評價調整」，按公允價值評價。

#### (九) 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及轉融券

1.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本公司就此項擔保品，係以備忘分錄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2.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分錄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3. 轉融資係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如因資金需要，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轉融券係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如因券源不足，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為轉融券支付之保證金列為「轉融通保證金」，並以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列為「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 (十) 應收款

應收款包含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預期信用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金額衡量。

###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對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性質者，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金融工具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2. 貨幣時間價值。
3.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告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及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本公司對任一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採權益法投資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四) 不動產及設備

1.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折舊。不動產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35~55年
設備	2~10年
租賃改良物	6年

####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1. 本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長期租金利潤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者，始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2. 部分不動產可能由本公司持有，剩餘部分則用以賺取租金收入。若本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可單獨出售，則本公司對各該部分應分別進行會計處理。自用不動產之部分依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處理，而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之部分，則視為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中之投資性不動產。
3. 與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該投資性不動產始應認列為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相關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該資產後續支出予以資本化。所有維修成本於發生當期納入綜合損益表中。
4.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衡量後以折舊後成本計算折舊費用並予以計提，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

#### (十七) 無形資產

##### 1. 商譽

商譽係因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為減損測試目的，商譽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6 年攤銷。

####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金融機構借入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原始金額衡量，後續按借款利率及票面利率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並應按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認購(售)權證、借券及衍生工具等分類記載。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二十一) 應付帳款

係本公司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應付款項，包括買進營業證券應付成交價款及受託買賣證券業務產生之應付款項等。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金額衡量。

####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三)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基數單位成本法計算，折現率係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酬勞

員工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二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六) 收入及支出之認列

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公司及收入能可靠地計算時認列，基準如下：

1. 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手續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2. 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3. 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申購手續費收入於收款時認列；承銷手續費收入及相對之手續費支出則於承銷契約完成時認列。
4. 股務代理收入：依合約約定按月認列。
5. 股利收入：營業證券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股權投資股利收入之認列係於除息基準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

6. 期貨佣金收入：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並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依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7. 期貨契約損益：期貨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成交日認列。
8. 選擇權交易損益：選擇權買賣之權利金以成本入帳，履約前每月按市價法評價及因履約所產生之選擇權交易損益列於當期損益。

####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根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本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本公司自民國 92 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改採與母公司連結稅制合併申報，其應收付之金額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負債)」項下。

## (二十八)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股票，該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若採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型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衡量。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惟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

本公司評價模型採用市場法及淨資產法衡量其公允價值，市場法之主要假設為參考類似產業平均或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最近期公告之股價淨值比或該股票最近一次成交價做為計算參考依據，以及考量市場流通性或風險特殊性所作折價。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二)。

#### (二)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採用模型評估及多項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總體經濟情況和交易對手之信用行為(例如交易對手違約可能性及損失)。有關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依據會計準則規範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衡量時涉及許多重大判斷，例如：

1. 判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標準；
2. 選擇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適當模型及假設；
3. 針對不同類型的產品，在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使用的前瞻性因素；
4. 為預期信用損失的衡量進行金融工具的分群，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納入同一分群。

有關上述預期信用損失之判斷及估計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2,200	\$ 2,200
支票存款	89,052	83,887
活期存款	391,823	246,264
外幣存款	819,479	168,464
定期存款	451,101	1,037,803
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	278,801	279,032
	<u>\$ 2,032,456</u>	<u>\$ 1,817,650</u>

###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開放式基金、貨幣市場工具</u>		
<u>及其他有價證券</u>		
受益憑證	\$ -	\$ 30,000
評價調整	-	( 48)
	<u>-</u>	<u>29,952</u>
<u>營業證券-自營</u>		
上市公司股票	933,972	1,194,230
上櫃公司股票	520,510	516,654
指數股票型基金	162,995	216,980
指數債券型基金	15,606	-
國外指數股票型基金	1,726	-
國外股票	13,992	-
興櫃公司股票	706,384	772,836
其他股票(含下興櫃)	571	571
公司債	1,551,505	2,401,076
金融債	-	200,000
政府債券	1,354,261	2,168,538
可轉換公司債	579,826	865,022
海外債	562,128	562,128
小計	6,403,476	8,898,035
評價調整	177,365	175,412
	<u>6,580,841</u>	<u>9,073,447</u>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營業證券-承銷</u>			
	可轉換公司債	\$ 348,598	\$ 514,277
	上市公司股票	218,629	236,634
	上櫃公司股票	3,250	20,134
	其他股票	90,846	5,000
	小計	661,323	776,045
	評價調整	111,496	81,802
		<u>772,819</u>	<u>857,847</u>
<u>營業證券-避險</u>			
	上市公司股票	1,014,742	1,255,749
	上櫃公司股票	103,019	403,778
	指數股票型基金	21,357	7,849
	認購(售)權證	42,881	21,685
	可轉換公司債	2,875,963	1,923,500
	小計	4,057,962	3,612,561
	評價調整	369,553	313,990
		<u>4,427,515</u>	<u>3,926,551</u>
<u>衍生工具</u>			
	期貨交易保證金	435,108	502,328
	衍生工具資產-櫃檯	281,738	233,439
		<u>716,846</u>	<u>735,767</u>
		<u>\$ 12,498,021</u>	<u>\$ 14,623,564</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932,982 及\$936,112。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期貨帳戶中內含之超額保證金分別為\$261,525 及\$351,963。
3.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上列營業證券中，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供附買回交易之債券公允價值分別為\$6,432,205 及\$7,652,052。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公司股票		\$ 4,467,425	\$ 1,885,907
上櫃公司股票		918,686	239,203
小計		5,386,111	2,125,110
評價調整		162,132	126,715
		<u>5,548,243</u>	<u>2,251,825</u>
債務工具			
公司債		10,047,308	9,849,662
金融債		1,099,994	1,499,995
政府債券		6,756,571	7,061,675
海外債		8,314,171	2,803,241
小計		26,218,044	21,214,573
評價調整		275,992	(39,965)
		<u>26,494,036</u>	<u>21,174,608</u>
合計		<u>\$ 32,042,279</u>	<u>\$ 23,426,433</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 198,613	\$ 198,613
評價調整		1,065,581	882,034
合計		<u>\$ 1,264,194</u>	<u>\$ 1,080,647</u>

1. 本公司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上市櫃股票及策略性投資股票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為領取穩定股息收益及策略性政策。
2. 上列營業證券中，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供附買回交易之債券公允價值分別為 \$26,117,990 及 \$20,930,254。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18,964	\$ 446,491
自累計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因除列標的轉列者	<u>314,497</u>	<u>120,78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	<u>\$ 533,461</u>	<u>\$ 567,272</u>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253,670	\$ 131,355
於本期除列者	<u>449,541</u>	<u>419,860</u>
	<u>\$ 703,211</u>	<u>\$ 551,215</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4,070)	\$ 225,694
自累計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因提列(迴轉)減損轉列者	640	( 108)
因除列標的轉列者	<u>-</u>	<u>1,996</u>
	<u>640</u>	<u>1,88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	<u>(\$ 23,430)</u>	<u>\$ 227,582</u>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u>\$ 528,646</u>	<u>\$ 238,018</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因基於風險控管考量，出售公允價值分別為\$11,063,171 及\$6,461,582 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314,497 及\$120,781。

5.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應收證券融資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集中市場	\$ 17,073,226	\$ 14,303,864
櫃檯市場	<u>6,112,078</u>	<u>4,872,949</u>
小計	23,185,304	19,176,813
減：備抵損失	( 10,016)	( 13,750)
淨額	<u>\$ 23,175,288</u>	<u>\$ 19,163,063</u>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備抵損失變動表請詳附註十二(三)。

(五) 應收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380	\$ 2,943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43,756	39,754
交割代價	-	944,196
應收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19,851,515	18,123,514
應收交割帳款-非受託買賣	17,807	384,057
其他	486,402	345,250
小計	20,399,480	19,836,771
減：備抵損失	-	-
淨額	\$ 20,403,860	\$ 19,839,714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30天內	\$ 20,399,771	\$ 19,833,495
31-90天	3,539	5,404
91-180天	550	815
	\$ 20,403,860	\$ 19,839,714

(六) 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關係人	\$ 259,237	\$ 187,046
減：備抵損失	(42)	(29)
淨額	259,195	187,017
關係人	636	711
	\$ 259,831	\$ 187,728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請詳附註十二(三)。

(七) 其他流動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暫付款	\$ 31	\$ 20
待交割款項	174,723	140,663
代收權證履約款	11	11
代收承銷股款	607,990	183,174
專戶分戶帳留存客戶款項	6,550	5,486
	\$ 789,305	\$ 329,354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期貨(股)公司	\$ 863,646	\$ 810,720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55,838	55,736
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	<u>27,234</u>	<u>36,065</u>
	<u>\$ 946,718</u>	<u>\$ 902,521</u>

1. 子公司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8,049	\$ 57,40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4,783</u>	<u>12,567</u>
本期綜合損益份額	<u>\$ 92,832</u>	<u>\$ 69,973</u>

3. 本公司轉投資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持股比例為 5.51%，惟因與本公司之聯屬公司綜合持股比例超過 20%，故自民國 104 年起採權益法評價。

4. 本公司轉投資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已於民國 112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347,853，減資基準為 112 年 7 月 26 日，減資後持股比例不變。

5. 本公司轉投資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已於民國 113 年 5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177,000，減資基準為 113 年 6 月 28 日，減資後持股比例不變。

(以下空白)

## (九) 不動產及設備

	113年				
	土地	建築物	設備	租賃改良物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1,582,602	\$716,825	\$949,981	\$236,741	\$3,486,149
累計折舊	-	(274,919)	(711,922)	(218,014)	(1,204,855)
累計減損	(88,749)	(43,775)	-	-	(132,524)
	<u>\$1,493,853</u>	<u>\$398,131</u>	<u>\$238,059</u>	<u>\$18,727</u>	<u>\$2,148,770</u>
<u>1月至12月</u>					
1月1日餘額	\$1,493,853	\$398,131	\$238,059	\$18,727	\$2,148,770
增添	-	-	40,056	5,883	45,939
處分-成本	-	-	(55,966)	(10,697)	(66,663)
處分-累計折舊	-	-	55,966	10,628	66,594
移轉-成本(註)	-	-	32,476	13,418	45,894
折舊費用	-	(12,713)	(88,391)	(6,746)	(107,850)
減損迴轉利益	11,904	-	-	-	11,904
12月31日餘額	<u>\$1,505,757</u>	<u>\$385,418</u>	<u>\$222,200</u>	<u>\$31,213</u>	<u>\$2,144,588</u>
<u>12月31日</u>					
成本	\$1,582,602	\$716,825	\$966,547	\$245,345	\$3,511,319
累計折舊	-	(287,632)	(744,347)	(214,132)	(1,246,111)
累計減損	(76,845)	(43,775)	-	-	(120,620)
	<u>\$1,505,757</u>	<u>\$385,418</u>	<u>\$222,200</u>	<u>\$31,213</u>	<u>\$2,144,588</u>
112年					
	土地	建築物	設備	租賃改良物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1,582,602	\$716,825	\$835,704	\$236,066	\$3,371,197
累計折舊	-	(262,279)	(669,716)	(211,793)	(1,143,788)
累計減損	(90,674)	(46,980)	-	-	(137,654)
	<u>\$1,491,928</u>	<u>\$407,566</u>	<u>\$165,988</u>	<u>\$24,273</u>	<u>\$2,089,755</u>
<u>1月至12月</u>					
1月1日餘額	\$1,491,928	\$407,566	\$165,988	\$24,273	\$2,089,755
增添	-	-	67,100	675	67,775
處分-成本	-	-	(34,125)	-	(34,125)
處分-累計折舊	-	-	34,125	-	34,125
移轉-成本(註)	-	-	81,302	-	81,302
折舊費用	-	(12,640)	(76,331)	(6,221)	(95,192)
減損迴轉利益	1,925	3,205	-	-	5,130
12月31日餘額	<u>\$1,493,853</u>	<u>\$398,131</u>	<u>\$238,059</u>	<u>\$18,727</u>	<u>\$2,148,770</u>

	112年				
	土地	建築物	設備	租賃改良物	合計
12月31日					
成本	\$1,582,602	\$716,825	\$949,981	\$236,741	\$3,486,149
累計折舊	-	(274,919)	(711,922)	(218,014)	(1,204,855)
累計減損	(88,749)	(43,775)	-	-	(132,524)
	<u>\$1,493,853</u>	<u>\$398,131</u>	<u>\$238,059</u>	<u>\$18,727</u>	<u>\$2,148,770</u>

(註)係預付設備款轉入設備及租賃改良物。

1.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以不動產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及設備減損及減損迴轉金額係由外部鑑價專家使用比較法與收益法等評價方法進行評價，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十)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173,737	\$ 155,775
運輸設備	7,147	8,084
	<u>\$ 180,884</u>	<u>\$ 163,859</u>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72,781	\$ 70,782
運輸設備	3,670	3,349
	<u>\$ 76,451</u>	<u>\$ 74,131</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93,476 及 \$89,567。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081	\$ 1,42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433	1,706

5.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79,214 及 \$77,137。

6.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1) 本公司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約 8.50%，且主要係與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幅度有關。

(2) 當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幅度增加 1%，則本公司變動租賃給付之租賃合約將使總租賃給付金額增加約 0.06%。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113年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485,106	\$ 249,946	\$ 735,052
累計折舊	-	(112,033)	(112,033)
	<u>\$ 485,106</u>	<u>\$ 137,913</u>	<u>\$ 623,019</u>
<u>1月至12月</u>			
1月1日餘額	\$ 485,106	\$ 137,913	\$ 623,019
折舊費用	-	(4,879)	(4,879)
12月31日餘額	<u>\$ 485,106</u>	<u>\$ 133,034</u>	<u>\$ 618,140</u>
<u>12月31日</u>			
成本	\$ 485,106	\$ 249,946	\$ 735,052
累計折舊	-	(116,912)	(116,912)
	<u>\$ 485,106</u>	<u>\$ 133,034</u>	<u>\$ 618,140</u>
	112年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485,106	\$ 249,946	\$ 735,052
累計折舊	-	(107,154)	(107,154)
	<u>\$ 485,106</u>	<u>\$ 142,792</u>	<u>\$ 627,898</u>
<u>1月至12月</u>			
1月1日餘額	\$ 485,106	\$ 142,792	\$ 627,898
折舊費用	-	(4,879)	(4,879)
12月31日餘額	<u>\$ 485,106</u>	<u>\$ 137,913</u>	<u>\$ 623,019</u>
<u>12月31日</u>			
成本	\$ 485,106	\$ 249,946	\$ 735,052
累計折舊	-	(112,033)	(112,033)
	<u>\$ 485,106</u>	<u>\$ 137,913</u>	<u>\$ 623,019</u>

1.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1,296,199 及\$1,235,600。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由外部鑑價專家使用比較法與收益法等評價方法進行評價，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2.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28,966 及\$28,957。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4,879 及\$4,879，且並無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營業保證金	\$ 610,000	\$ 610,000
交割結算基金	148,831	150,597
存出保證金	78,354	76,008
信託業賠償準備金	50,000	50,000
催收款項	175	1,282
備抵損失-催收款項	( 175)	( 1,282)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履約保證金	700	700
預付設備款	<u>24,206</u>	<u>11,233</u>
	<u>\$ 912,091</u>	<u>\$ 898,538</u>

1. 營業保證金係依證券交易法、期貨交易法、證券商管理規則及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於公司設立登記後，向指定銀行提存之。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定期存單提存於金管會證期局指定之金融機構。
2. 交割結算基金係依證券交易法、臺灣期貨交易所結算會員資格標準及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期貨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繳存之金額。
3.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催收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請詳附註十二(三)。

(十三) 短期借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註)	<u>\$ 431,108</u>	<u>\$ 61,382</u>
借款利率區間	<u>1.95%-5.5%</u>	<u>6.08%</u>

註：含外幣借款。

(十四) 應付商業本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0,640,000	\$ 13,42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32,564)	( 10,699)
	<u>\$ 20,607,436</u>	<u>\$ 13,409,301</u>
利率區間	<u>1.82%-1.93%</u>	<u>1.46%-1.545%</u>

1. 上開商業本票係由金融機構保證發行或免保證商業本票承銷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使用。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1 月與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慶票券」)簽訂新臺幣壹拾億元額度之協議書，發行天期皆不少於 21 天之免保證商業本票，由大慶票券辦理承銷。本公司需於簽約起 30 日內全額發行，且應循環發行不得間斷，如有一方未依約定面額或約定之發行總成本，發行或買入免保證商業本票，違約之一方應按未發行或未買入面額之實際天期，按年利率 0.3% 計算承諾費支付予另一方，協議期間至民國 115 年 11 月。

(十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發行認購(售)權證價款		\$ 4,184,192	\$ 4,888,806
價值變動(利益)損失		( 907,057)	1,486,959
市價(A)		<u>3,277,135</u>	<u>6,375,765</u>
再買回認購(售)權證		3,608,952	4,666,704
再買回價值變動(損失)利益		( 499,456)	1,386,674
市價(B)		<u>3,109,496</u>	<u>6,053,378</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A-B)		<u>167,639</u>	<u>322,387</u>
<u>衍生工具負債-櫃檯</u>			
換利合約價值		152,940	113,787
結構型商品		599	409
資產交換選擇權		469,142	407,566
換匯合約價值		2,867	299
		<u>625,548</u>	<u>522,061</u>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流通在外負債		236	2,593
評價調整		5	241
		<u>241</u>	<u>2,834</u>
		<u>\$ 793,428</u>	<u>\$ 847,282</u>

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種類為美式及歐式認購(售)權證，存續期間自上市買賣日起算六至十二個月，履約方式以現金或現券結算，並由本公司擇一採行。

(十六) 附買回債券負債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政府債券	\$ 8,286,984	\$ 9,267,816
公司債	11,594,593	12,249,120
金融債	1,101,516	1,701,994
可轉債	2,741,212	2,137,426
海外債	8,748,102	3,153,325
	<u>\$ 32,472,407</u>	<u>\$ 28,509,681</u>

上列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買回債券負債均逐筆約定於交易後之特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含息買回，全部含息買回總價分別為 \$32,894,594 及 \$28,697,987。

(十七) 應付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31	\$ 295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95,224	51,009
交割代價	1,278,490	-
應付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18,735,814	18,904,000
應付交割帳款-非受託買賣	16,264	42,733
其他	9,637	16,690
	<u>20,135,429</u>	<u>19,014,432</u>
	<u>\$ 20,135,760</u>	<u>\$ 19,014,727</u>

(十八)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3.15%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11,675	\$ 314,79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48,227)	( 235,69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3,448</u>	<u>\$ 79,105</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3年			
1月1日餘額	\$ 314,795	(\$ 235,690)	\$ 79,105
當期服務成本	859	-	859
利息費用(收入)	3,997	( 3,079)	918
	<u>319,651</u>	<u>( 238,769)</u>	<u>80,88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 24,472)	( 24,47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58	-	958
經驗調整	17,560	-	17,560
	<u>18,518</u>	<u>( 24,472)</u>	<u>( 5,954)</u>
提撥退休基金	-	( 11,480)	( 11,480)
支付退休金	( 26,494)	26,494	-
12月31日餘額	<u>\$ 311,675</u>	<u>(\$ 248,227)</u>	<u>\$ 63,448</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2年			
1月1日餘額	\$ 314,050	(\$ 248,891)	\$ 65,159
當期服務成本	1,107	-	1,107
利息費用(收入)	5,384	( 4,348)	1,036
	<u>320,541</u>	<u>( 253,239)</u>	<u>67,30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776	1,77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689	-	11,689
經驗調整	9,699	-	9,699
	<u>21,388</u>	<u>1,776</u>	<u>23,164</u>
提撥退休基金	-	( 11,361)	( 11,361)
支付退休金	( 27,134)	27,134	-
12月31日餘額	<u>\$ 314,795</u>	<u>(\$ 235,690)</u>	<u>\$ 79,105</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折現率	1.5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1.2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據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148)	\$ 6,335	\$ 6,023	(\$ 5,879)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574)	\$ 6,783	\$ 6,470	(\$ 6,30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5,581。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2,599 及 \$64,026。

## (十九)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 \$14,500,000，實收資本額均為 \$11,600,000，分為 1,16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二十)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依金管會金管證券字第 1010029627 號函規定，證券商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應於股東會前向金管會申請核准，並應符合該函所述相關規定。
3. 股份基礎給付係母公司兆豐金控依公司法第 267 條第一項規定，現金增資時保留 15% 之股份由集團中之員工認購所產生。

## (二十一)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依金管會金管證券字第 1010029627 號函規定，證券商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應於股東會前向金管會申請核准，並應符合該函所述相關規定。
3.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應就每年稅後盈餘提列 20% 為特別盈餘公積。此等盈餘公積累計金額達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列。該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五，得以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  
本公司另依其他法令規定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當期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4. 原依民國 105 年 8 月 5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500278285 號函規定，證券商應於分派民國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 0.5% 至 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 106 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惟依民國 108 年 7 月 10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80321644 號函規定，證券商自民國 108 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支用前述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之前年度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 (二十二) 未分配盈餘

1. 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決算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連同以前會計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或保留之。
2. 本公司之股東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其餘為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配成數，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4 月 29 日及 112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分別通過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10,430		\$ 34,04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20,860		68,087	
依法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2,429)	
現金股利	773,012	\$ 0.6664	240,733	\$ 0.2075

## (二十三) 經紀手續費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業務	\$ 2,817,007	\$ 2,041,424
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業務	887,359	697,432
複委託手續費收入	336,973	241,112
融券手續費收入	22,752	19,492
經手借券業務	4,680	3,221
合計	<u>\$ 4,068,771</u>	<u>\$ 3,002,681</u>

## (二十四) 承銷業務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包銷證券報酬	\$ 44,761	\$ 62,939
代銷證券手續費收入	3,907	4,171
承銷作業處理費收入	117,670	107,879
承銷輔導費收入	12,585	8,460
其他承銷業務收入	13,670	7,960
	<u>\$ 192,593</u>	<u>\$ 191,409</u>

(二十五) 利息收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融資利息收入	\$ 1,074,540	\$ 766,561
債券利息收入	582,696	329,565
其他	117,630	27,410
	<u>\$ 1,774,866</u>	<u>\$ 1,123,536</u>

(二十六)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及(減損損失)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 1,729	(\$ 3,121)
其他應收款	( 13)	( 10)
催收款項(註)	842	( 43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40)	108
	<u>\$ 1,918</u>	<u>(\$ 3,455)</u>

註：其中主係客戶違約無法補足融資保證金所致，經後續催收未果及經評估該客戶未來無法償還，全數業已提列備抵損失，該案已進入司法程序中。

(二十七) 其他營業損失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外幣兌換淨損失	(\$ 20,298)	(\$ 13,795)
其他利益(損失)	1,248	( 2,972)
	<u>(\$ 19,050)</u>	<u>(\$ 16,767)</u>

(二十八) 財務成本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融券利息	\$ 5,115	\$ 5,484
RP利息	755,304	472,962
CP利息	305,963	127,912
銀行借款利息	36,793	6,063
借券存入保證金息	72,840	49,949
其他	2,202	1,534
	<u>\$ 1,178,217</u>	<u>\$ 663,904</u>

(二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薪資費用	\$ 2,288,273	\$ 1,916,964
勞健保費用	152,762	136,212
退休金費用	84,376	66,16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1,407	71,868
	<u>\$ 2,616,818</u>	<u>\$ 2,191,21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0.4%-5%。
2. 民國 113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以 1.50%估列。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5,190 及 \$26,255 (帳列薪資費用)。
4.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相關資訊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 折舊及攤銷費用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折舊	\$ 184,301	\$ 169,323
攤銷	<u>42,852</u>	<u>40,395</u>
	<u>\$ 227,153</u>	<u>\$ 209,718</u>

(三十一) 其他營業費用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租金	\$ 1,433	\$ 1,706
稅捐	336,652	298,874
郵電費	80,923	70,296
勞務費用	77,685	57,636
集保服務費	117,383	88,484
修繕費	53,522	46,849
電腦資訊費	139,142	122,206
其他費用	<u>390,107</u>	<u>303,078</u>
合計	<u>\$ 1,196,847</u>	<u>\$ 989,129</u>

(三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財務收入	\$ 104,130	\$ 70,937
開放式基金、貨幣市場 工具及其他有價證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48 (	48)
處分投資淨利益	949	2,466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 69)	-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1,904	5,1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378 (	392)
股利收入	37,837	31,964
租金收入	28,966	28,957
場地補助款及存款回饋金	78,841	53,275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 4,879)	( 4,879)
其他	10,163	9,693
合計	<u>\$ 269,268</u>	<u>\$ 197,103</u>

(三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本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23,472	\$ 219,283
分離課稅稅額	17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16,360)	( 38,3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000	-
本期所得稅總額	<u>442,129</u>	<u>180,91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7,938)	11,811
遞延所得稅總額	( 27,938)	11,811
所得稅費用	<u>\$ 414,191</u>	<u>\$ 192,72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191</u>	<u>(\$ 4,63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92,842	\$ 439,06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 197,308)	( 207,9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000	-
分離課稅稅額	17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16,360)	( 38,372)
所得稅費用	<u>\$ 414,191</u>	<u>\$ 192,722</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如下：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金融工具評價損失	\$ 3,553	(\$ 64)	\$ -	\$ 3,4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953	27,142	-	28,095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101	-	( 1,191)	16,910
不動產減損損失	26,505	( 2,381)	-	24,124
未休假獎金提列	16,033	1,491	-	17,524
合計	<u>\$ 65,145</u>	<u>\$ 26,188</u>	<u>(\$ 1,191)</u>	<u>\$ 90,14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工具評價利益	(\$ 3,932)	\$ 3,932	\$ -	\$ -
不動產未減損折舊費用	( 3,435)	( 241)	-	( 3,676)
退休金準備調整數	( 2,280)	( 1,941)	-	( 4,221)
合計	<u>(\$ 9,647)</u>	<u>\$ 1,750</u>	<u>\$ -</u>	<u>(\$ 7,897)</u>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金融工具評價損失	\$ 6,595	(\$ 3,042)	\$ -	\$ 3,553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03	( 1,450)	-	95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468	-	4,633	18,101
不動產減損損失	27,533	( 1,028)	-	26,505
未休假獎金提列	16,292	( 259)	-	16,033
合計	<u>\$ 66,291</u>	<u>(\$ 5,779)</u>	<u>\$ 4,633</u>	<u>\$ 65,1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工具評價利益	\$ -	(\$ 3,932)	\$ -	(\$ 3,932)
不動產未減損折舊費用	( 3,179)	( 256)	-	( 3,435)
退休金準備調整數	( 436)	( 1,844)	-	( 2,280)
合計	<u>(\$ 3,615)</u>	<u>(\$ 6,032)</u>	<u>\$ -</u>	<u>(\$ 9,647)</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5. 本公司自民國 92 年度起與母公司採連結稅制合併申報。

#### (三十四) 每股盈餘

本公司資本結構為簡單資本結構，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2,550,019</u>	<u>1,160,000</u>	<u>\$ 2.20</u>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2,002,610</u>	<u>1,160,000</u>	<u>\$ 1.73</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關係人簡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兆豐金控	本公司之母公司
中華郵政(股)公司	中華郵政	本公司母公司之董事
臺灣銀行(股)公司	臺灣銀行	本公司母公司之董事
兆豐期貨(股)公司	兆豐期貨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兆豐投顧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兆豐銀行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兆豐票券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兆豐產險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兆豐投信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	兆豐成長創投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兆豐慈善基金會	兆豐慈善基金會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共同捐助之基金會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交易內容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臺灣銀行	銀行存款	\$ 1,837	\$ 1,825
兆豐銀行	銀行存款	418,905	275,697
		<u>\$ 420,742</u>	<u>\$ 277,522</u>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內容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兆豐期貨	期貨交易保證金	\$ 435,108	\$ 502,328
兆豐投信(註)	指數股票型基金	4,797	6,695
		<u>\$ 439,905</u>	<u>\$ 509,023</u>

註：該交易人為兆豐投信所經理之投資信託基金。

#### 3. 應收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兆豐期貨	<u>\$ 4,380</u>	<u>\$ 2,943</u>

#### 4. 預付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兆豐金控	<u>\$ 91,585</u>	<u>\$ -</u>

5. 其他應收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期貨	\$ 636	\$ 450
兆豐銀行	-	261
	<u>\$ 636</u>	<u>\$ 711</u>

6. 本期所得稅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金控	\$ -	\$ 8,057

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 存出保證金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中華郵政	\$ 5	\$ 5
兆豐銀行	4,846	4,685
	<u>\$ 4,851</u>	<u>\$ 4,690</u>

(2) 營業保證金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銀行	\$ 10,000	\$ 10,000

8. 應付商業本票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票券	\$ 1,966,583	\$ 1,099,502

9. 應付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期貨	\$ 331	\$ 295

10. 其他應付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金控	\$ 16	\$ 16
兆豐期貨	173	115
兆豐投顧	3,700	2,893
兆豐銀行	5,109	3,977
	<u>\$ 8,998</u>	<u>\$ 7,001</u>

11.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金控	\$ 591,648	\$ 335,456

12. <u>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u>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兆豐期貨	\$ 1,369	\$ 1,369
兆豐投顧	1,462	1,462
	<u>\$ 2,831</u>	<u>\$ 2,831</u>
13. <u>承銷業務收入</u>		
	113年度	112年度
兆豐金控	\$ 394	\$ 8,700
兆豐投信	1,055	1,580
	<u>\$ 1,449</u>	<u>\$ 10,280</u>
14. <u>財富管理業務收入</u>		
	113年度	112年度
兆豐投信	\$ 2,160	\$ 2,053
15. <u>期貨佣金收入</u>		
	113年度	112年度
兆豐期貨	\$ 54,407	\$ 47,423
16. <u>其他營業損失</u>		
	113年度	112年度
兆豐期貨	(\$ 54)	(\$ 20)
17. <u>財務成本</u>		
	113年度	112年度
兆豐期貨	\$ 22	\$ 20
兆豐投顧	23	22
兆豐銀行	274	352
兆豐票券	23,064	9,681
	<u>\$ 23,383</u>	<u>\$ 10,075</u>
18. <u>期貨/證券佣金支出及結算交割服務費</u>		
	113年度	112年度
兆豐期貨	\$ 6,882	\$ 6,888
19. <u>其他營業支出</u>		
	113年度	112年度
兆豐投信	\$ 1,664	\$ 173

## 20. 其他營業費用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兆豐金控	\$ 192	\$ 197
兆豐投顧	39,792	32,086
兆豐銀行	28,027	24,029
兆豐票券	1,168	484
兆豐產險	993	904
兆豐慈善基金會	1,150	650
	<u>\$ 71,322</u>	<u>\$ 58,350</u>

## 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兆豐期貨	\$ 7,505	\$ 6,974
兆豐投顧	472	472
兆豐銀行	69,526	40,631
兆豐產險	719	752
兆豐投信	-	1,587
	<u>\$ 78,222</u>	<u>\$ 50,416</u>

## 22. 租賃交易－出租人

	<u>租賃標的物</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兆豐期貨	辦公大樓	\$ 6,164	\$ 6,162
兆豐投顧	辦公大樓	3,922	3,920
		<u>\$ 10,086</u>	<u>\$ 10,082</u>

本公司出租辦公大樓予關係人，並依租賃契約，採按月收取租金。

## 23. 租賃交易－承租人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場所供分公司營業使用，並依租賃契約，按月支付。

### (1) 取得使用權資產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兆豐銀行	\$ 35,930	\$ 17,546

### (2) 租賃負債

#### A. 期末餘額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銀行	\$ 57,223	\$ 43,268

#### B. 利息費用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兆豐銀行	\$ 548	\$ 415

## 24. 本公司與關係人從事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5,711	\$ 37,053
退職後福利	789	87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72	-
	<u>\$ 36,572</u>	<u>\$ 37,92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設定質押或其他用途受有限制者明細如下：

<u>擔保標的</u>	<u>擔保用途</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及設備	供交割額度及短期借款之擔保	\$ 1,879,696	\$ 1,880,419
— 土地及建物			
投資性不動產	供交割額度及短期借款之擔保	<u>612,401</u>	<u>617,237</u>
		<u>\$ 2,492,097</u>	<u>\$ 2,497,656</u>

註：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擔保借款之動用額度皆為\$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若干證券公司受任人承諾於本公司不能對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證券交易所」)履行交割業務時，受任人得依證券交易所之指示，以本公司名義立即代辦本公司不能履行之交割業務。此外，本公司亦受任為若干證券公司之代辦交割事務人。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2. 租賃協議

(1) 本公司承租建物及公務車之不可取消之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十)。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及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1年以內	\$ 18,077	\$ 24,353
1年至2年	53	12,715
2年至3年	-	5
合計	<u>\$ 18,130</u>	<u>\$ 37,07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為建立資本適足性評估過程與維持允當之自有資本結構，並兼顧業務發展與風險控管，以提升資本運用效益，本公司訂定資本適足率管理施行細則，以落實高階管理階層之資本策略，並將相關資訊予以陳報主管機關。

#### 1. 資本管理之目標

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採進階法計算資本適足率，並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定期計算及申報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本公司資本適足率之管理目標係不得低於250%，達預警值270%時需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業務部門所持有之自有部位並進行調節，以調整資本適足率於預警指標以上。

#### 2. 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

藉由計算經營風險約當金額(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約當金額)及合格自有資本，評估公司整體風險承受能力及風險管理之適當性，作為風險部位及風險管理政策調整之依據。

#### 3. 資本適足率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分別為 338%及 349%。

### (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 1. 公允價值資訊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或交易對手報價來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應收證券融資款、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應收證券借貸款項、借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存出、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融券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存入、應付票據及帳款、代收款項、其他應付款、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並維持評價基礎之一致性。
- A. 臺幣中央政府債券：以當日市價進行評價，若無當日市價，以理論價進行評價。市價係採用櫃買中心公布之各期次債券等殖成交或處所百元價及理論價。
  - B. 臺幣公司債、金融債券、地方政府債券：係以理論價進行評價，將未來現金流量以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折現，求得評價現值。其中固定利率型態及正浮動利率型態之債券價值為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其他浮動利率型態之債券價值為零息債券未來各期現金流量及選擇權價值之現值總合。
  - C. 國際債券：係以理論價進行評價，將未來現金流量以櫃買中心國際債參考殖利率曲線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 D. 海外債：次級及初級市場皆以 Bloomberg 提供之當日市價來評價，取價順序依序為 1. BVAL 2. BGN 3. CBBT。若無當日市價，次級市場採用前一天的 BVAL 評價，初級市場則採用當天市場詢價作為取價依據。
  - E. 上市櫃股票及指數股票型基金：參考收盤價。
  - F. 興櫃股票：如有活絡之交易，則以收盤價為公允價值；若交易不活絡但達一定成交筆數及金額者則採用資產負債表日倒數第 5 個營業日前 30 個營業日均價(以下簡稱「30 日均價」)為公允價值，若皆不符合但標的近期有具代表性交易時，則以其代表性交易價格做為公允價值；若流動性不足且亦無代表性交易者，則以 30 日均價為基準並考量流動性折價水準後估算公允價值。
  - G. 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為常見的市場法中的股價淨值比(P/B)，參考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或產業之市價及淨值計算，再視個別情形適當調整折價；如標的近期內有市場成交價或現金增資價之一者，且該交易具代表性，股價或營運及產業無重大變化，即以該市場成交價或現金增資價為公允價值。若被投資公司屬創業投資公司時，因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或企業會計準則或美國會計準則，其公允價值約當其帳面價值，故採用淨資產法評價。
  - H. 開放式基金：基金淨值。
  - I. 衍生工具：
    - a. 利率交換：採用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
    - b. 選擇權：主要採用 Black-Scholes 模型進行評價。
    - c. 外匯交換：以市場上各天期遠期匯率線性差補計算。
    - d. 部分結構型衍生工具使用 Standard Barrier 模型進行評價。
  - J. 海外 ETF：參考收盤價。
  - K. 國內轉交換公司債：以櫃買中心當日收盤價進行評價，惟針對流動性不佳之標的，係以理論價進行評價，評價模型為三元樹模型。
  - L.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應付借券－避險、應付借券－非避險及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採用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基

礎。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之市價係採用臺灣證券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之認購(售)權證買賣辦法所規定相關成交價或初次上市參考價格決定之。

M.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流通在外負債：係依指標價值評價，指標價值依指數投資證券標的指數之漲跌幅度、應計收益及投資人應付費用等加以計算得之。

(3) 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如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存入保證金、信託業賠償準備金及發行指數投資證券履約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等級資訊

### (1) 本公司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 A. 第一等級

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發行之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政府債券、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及可轉換公司債、海外 ETF、部分符合活絡標準之興櫃股票及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應付借券-非避險、應付借券-避險、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及發行指數投資證券流通在外負債等皆屬之。

#### B.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發行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國際債、海外債、可轉換公司債、衍生工具之利率交換、資產交換、外匯交換、部分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部分興櫃及未上市(櫃)股票等皆屬之。

#### C.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發行之部分未上市(櫃)股票、衍生工具之債券選擇權及結構型商品等皆屬之。

### (2)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 A.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u>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股票投資	\$ 3,899,756	\$ 3,526,895	\$ 372,861	\$ -
債券投資	7,629,197	4,136,631	3,492,566	-
其他	252,222	252,22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股票投資	6,812,437	5,548,243	-	1,264,194
債券投資	26,494,036	-	26,494,036	-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67,880)	( 167,880)	-	-
<u>衍生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716,846	435,108	281,729	9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 625,548)	-	( 624,949)	( 599)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4,717,147	\$ 4,173,333	\$ 543,814	\$ -
債券投資	8,891,515	3,578,481	5,313,034	-
其他	279,135	279,13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332,472	2,251,825	-	1,080,647
債券投資	21,174,608	-	21,174,608	-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325,221)	( 325,221)	-	-
<u>衍生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735,767	502,328	233,400	39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 522,061)	-	( 521,652)	( 409)

B. 公允價值調整

a. 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另在評價過程中，尚考量交易對手及本公司之信用風險評價資訊。

b.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變動明細表

113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b>非衍生工具</b>								
<b>資產</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080,647	\$ -	\$ 183,547	\$ -	\$ -	\$ -	\$ -	\$ 1,264,194
<b>衍生工具</b>								
<b>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	( 18)	-	136	-	( 148)	-	9
<b>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09)	36	-	( 3,836)	-	3,610	-	( 599)

112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b>非衍生工具</b>								
<b>資產</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006,218	\$ -	\$ 75,183	\$ -	\$ -	(\$ 754)	\$ -	\$ 1,080,647
<b>衍生工具</b>								
<b>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	( 82)	-	314	-	( 319)	-	39
<b>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715)	59	-	( 4,197)	-	4,444	-	( 409)

(A) 本公司第一、二等級間移轉之理由：轉入第二等級者主係成交量下降，可於活絡市場取得公開報價資訊較少；轉入第一等級者主係成交量增加，可於活絡市場取得公開報價資訊較多。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皆未有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之間重大轉換。

(B) 轉入或轉出第三等級（例如歸因於市場資料可觀察性之變動所致之移轉）及該等移轉之理由：重大轉入係因部分未上市櫃股票於最近一年內無代表性交易價格，故由第二等級轉入；重大轉出係因部分未上市櫃股票有代表性交易價格，移轉至第二等級所致。

- (C)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歸屬於仍持有之資產之淨損失金額分別為 \$18 及 \$82，歸屬於仍持有之負債之淨(損失)利益金額分別為 (\$173)及 \$88。
- (D)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中，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歸屬於仍持有之資產之淨利益金額分別為 \$183,547 及 \$79,022。
- (E)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替代假設之敏感性分析，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上或下變動 10%，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1	(\$ 1)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	126,419	(126,419)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2	(\$ 2)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	108,065	(108,065)

c. 有關屬於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說明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工具－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218,542	市場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1.27-1.92	股價淨值比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流動性折減	10%-25%	流動性折減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45,652	淨資產法	不適用	不適用	
衍生工具－資產 結構型商品	9	依本公司模型驗證後之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23%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衍生工具－負債 結構型商品	(599)	依本公司模型驗證後之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20%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工具－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030,820	市場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1.16-1.81	股價淨值比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流動性折減	10%-30%	流動性折減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49,827	淨資產法	不適用	不適用	
衍生工具－資產 結構型商品	39	依本公司模型驗證後之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25%-27%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衍生工具－負債 結構型商品	(409)	依本公司模型驗證後之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20%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d.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進行第三等級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評價，評價部門須先行與驗證部門就評價模型、使用參數、參數來源與計算方式進行確認，確認資料來源具獨立性及可靠性，並不定期校準評價模型，調整參數及計算方式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三) 風險管理

本公司風險管理宗旨在於風險與利潤並重，整體資產配置上，對於風險性資產應審慎辨識、充分揭露資訊予經營團隊，並視整體經濟環境，評估本公司承擔風險情況及風險發生時之因應對策，讓經營團隊在足以承擔風險的條件下發展業務活動，因此本公司整體營運規劃上，除了增加穩定性收入外，亦彈性調整風險性資產的配置，以追求良好之盈餘。本公司制定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目標、風險管理規則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章程，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風險管理施行細則，以風險管理系統分析、監控和報告風險管理情形。本公司亦定期檢視風險管理制度，以因應新產品線增加、法規變動及衡量之調整。

本公司面臨的金融風險主要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其中，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價格風險。非屬金融風險之曝險包括作業風險及法令風險。

####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分工如下：

- (1) 「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之決策機構，負責核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2) 「風險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綜理全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規劃、監督及執行成效，管理整體風險限額及各部門之風險限額，及審議由董事會核定之規章。委員會負有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執行，進行預警、停損追蹤處理，並對董事會報告說明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 (3) 「風險管理室」隸屬董事會，襄助委員會執行風險管理相關事宜。風險管理室負責整體風險部位之監控、管理與報告、建置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以及進行必要之模型驗證，並於每季進行壓力測試及回溯測試，陳報委員會。
- (4) 「法務暨法令遵循室」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辦理全公司遵循法令及法律風險之相關事宜。
- (5) 「稽核室」依據本公司內部稽核及內部控管相關規定辦理。
- (6) 「財務本部」依據本公司「金融機構借款管理施行細則」、「自有資金運用管理施行細則」及「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施行細則」執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相關事宜，定期編製相關管理報表並通知風險管理室。
- (7) 「各業務部門」編制有風險管理人員及法令遵循人員，負責執行及監控各業務部門風險管理及法令遵循情形。
- (8) 本公司對各子公司之風險管理監理作業，依本公司「子公司監理規則」辦理。

#### 2. 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風險管理流程，包括風險之辨識、風險之衡量、風險之監控、風險之報告與風險之回應措施，各類風險評估及分析如下：

## (1)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包括證券發行人、契約交易相對人或債務方）未能履行責任的可能性，且此種不履行責任的情況對證券商的風險額或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

### B.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已訂定適當之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包括各層級之授權架構及陳報流程與作業內容、交易前之信用評估、信用分級管理、交易後之信用監控與超限處理方式等。風險管理室依據風險管理規則及信用監督管理辦法，監督各部門風險管理機制與制度之執行。

經紀業務部分，除遵循本公司信用監督管理辦法外，亦參考相關研究報告或市場監理機構提出之警示名單，作為控管依據；客戶端於交易前，依據其提供之財力證明進行徵信，並定期檢視信用狀況，若有涉及信用交易，則須具有充分擔保，以有效管控經紀業務之信用風險。

### C.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本公司所持有作為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說明請詳 B.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D. 信用風險集中度

本公司客戶群廣大，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並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情形。

### E. 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本公司金融資產品質內部分級與外部信用評等對應如下表示：

資產品質分級	相當S&P評等	相當中華信評(長期)
健全	AAA ~ BBB-	twAAA ~ twA
良好	BB+ ~ BB-	twA- ~ twBBB-
尚可	B+	twBB+
薄弱	B及以下	twBB及以下

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曝險項目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證券、店頭市場衍生工具交易、附賣回交易、有價證券借貸交易、應收證券融資款、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期貨交易保證金等金融資產。各主要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說明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銀行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及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等，信用風險曝險對象主要為本國銀行及農會，部分商業本票經銀行提供保證。

- b. 應收證券融資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為本公司辦理融資融券業務對客戶之融資，該融資款項係以客戶融資買進之股票提供作為擔保，本公司透過資訊系統每日控管客戶之擔保維持率，且依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操作辦法規定，融資維持率為 130%，其信用風險極低。
- c.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為本公司辦理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對客戶之融通款項，該融通款項係以客戶持有之股票提供作為擔保，本公司透過資訊系統每日控管客戶之擔保維持率，且依證券商辦理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操作辦法規定，擔保維持率為 130%，其信用風險極低。
- d. 有價證券-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包含公債、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發行人主要為中華民國政府、本國法人機構與外國法人機構；公司債皆屬財務體質良好之上市櫃公司所發行。
- e. 衍生工具-櫃檯買賣  
本公司從事 OTC 衍生工具交易皆會與各交易對手簽訂 ISDA 合約，以作為雙方從事該類交易之協議文件；該協議為買賣各種 OTC 衍生工具之交易活動提供主體合約模式，倘若任何一方違約或提早終止交易，則雙方受合約約束須對協議涵蓋的全部未平倉交易採用淨額結算。有關雙方於簽訂 ISDA 總協議時，亦會簽訂信用擔保附件(Credit Support Annex, CSA)。根據 CSA，抵押品會由交易其中一方轉交另一方，以減低未平倉交易內之交易對手風險。
- f. 附賣回債券投資  
債券附賣回交易係指債券持有人將債券賣給本公司，雙方約定承作之價格、利率與天期，到期時，再由客戶以事先約定之價格買回該債券；本公司於承作此業務時，因款項須交付於交易對手，所以須承受交易對手信用風險。考量優良擔保品情況下，將有效降低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淨曝險，且本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甚低。
- g.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要為因應資金需求與銀行承作交易之應收款項、自有債券部位產生之應收利息及經紀業務產生之應收融資利息，往來銀行皆為信評良好之銀行，故信用風險極低。而自有債券部位皆為公債或投資級以上之國內外債券，故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低；經紀業務信用交易產生之應收利息，客戶於交易前皆依其提供之財力證明進行徵信，並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已將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
- h. 存出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係指本公司在外有存出供作保證金之現金或其他資產，因存出對象甚多且每筆存出金額不高，故信用風險具分

散性，整體存出保證金信用暴險甚低。

i. 期貨交易保證金

本公司從事集中市場之期貨交易時，須將保證金存入期貨公司指定之保證金專戶，作為保證將來履行契約義務之資金，該專戶與期貨公司之自有資產分離存放，且除依期貨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對保證金專戶之款項請求扣押或行使其他權利，故信用風險甚低。

F. 預期信用損失之認列與衡量

預期信用損失於評估減損損失時，係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是否已信用減損，區分為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信用風險低(Stage 1)、信用風險顯著增加(Stage 2)和信用減損(Stage 3)三階段，分別以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Stage 1)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Stage 2 及 Stage 3)。

各 Stage 之定義及預期信用損失之認列如下表所示：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定義	自初始認列以來，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沒有顯著惡化，或是於資產負債表日當天，此金融資產屬於低度風險。	自初始認列以來，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有顯著惡化，惟尚未信用減損。	於資產負債表日當天，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預期信用損失之認列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a.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本公司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 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

(B) 於資產負債表日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之債券投資，且與原始認列日比較降等超過 2 個評級以上，或者觸及 CCC/C 等級。

b.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自原始認列後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是否減損之依據包含但不限於以下：

(A) 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以上。

(B)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財務困難。

(C) 因財務困難之合約條件變更。

(D) 已聲請破產或很可能聲請破產。

(E)重整中或很可能聲請重整。

(F)資產負債表日時發行人信用評等等級為 D 者。

c. 沖銷政策

本公司對於催收款，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扣除估計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A)債務人因解散、逃匿、和解、破產之宣告或其他原因，致債權之全部或一部不能收回者。

(B)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鑑價甚低或扣除先順位抵押權後，已無法受償，或執行費用接近或可能超過本公司可受償金額，執行無實益者。

(C)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多次減價拍賣無人應買，而本公司亦無承受實益者。

d.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預期信用損失(ECL)模型主要基於違約機率(簡稱 PD)、違約損失率(簡稱 LGD)及違約曝險額(簡稱 EAD)三項減損參數所組成。

e.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A)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參考外部評等機構之評等視為已具有前瞻性。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參酌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製之經濟成長率。

G. 本公司備抵損失之變動表

a.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歷史及現時資訊，以估計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機率，並考量所持有之債務工具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皆屬 Stage1，其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健全	\$ 26,494,036	\$ 20,685,507
- 良好	-	489,101
- 尚可	-	-
- 薄弱	-	-
- 無評等	-	-
	<u>\$ 26,494,036</u>	<u>\$ 21,174,608</u>

上述之債務工具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合計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信用風險	已信用	
	按12個月	已顯著增加	減損者	
1月1日	\$ 4,653	\$ -	\$ -	\$ 4,653
預期信用損失提列	640	-	-	640
12月31日	<u>\$ 5,293</u>	<u>\$ -</u>	<u>\$ -</u>	<u>\$ 5,293</u>

	112年度			合計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信用風險	已信用	
	按12個月	已顯著增加	減損者	
1月1日	\$ 4,761	\$ -	\$ -	\$ 4,761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	(108)	-	-	(108)
12月31日	<u>\$ 4,653</u>	<u>\$ -</u>	<u>\$ -</u>	<u>\$ 4,653</u>

b. 本公司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A) 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113年度			合計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信用風險	已信用	
	按12個月	已顯著增加	減損者	
1月1日	\$ 14,785	\$ -	\$ -	\$ 14,785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	(1,729)	-	-	(1,729)
12月31日	<u>\$ 13,056</u>	<u>\$ -</u>	<u>\$ -</u>	<u>\$ 13,056</u>

	112年度			合計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信用風險	已信用	
	按12個月	已顯著增加	減損者	
1月1日	\$ 11,664	\$ -	\$ -	\$ 11,664
預期信用損失提列	3,121	-	-	3,121
12月31日	<u>\$ 14,785</u>	<u>\$ -</u>	<u>\$ -</u>	<u>\$ 14,785</u>

## (B) 其他應收款

	113年度			合計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信用風險	已信用	
	按12個月	已顯著增加	減損者	
1月1日	\$ 29	\$ -	\$ -	\$ 29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	13	-	-	13
12月31日	<u>\$ 42</u>	<u>\$ -</u>	<u>\$ -</u>	<u>\$ 42</u>
	112年度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信用風險	已信用	
	按12個月	已顯著增加	減損者	
1月1日	\$ 19	\$ -	\$ -	\$ 19
預期信用損失提列	10	-	-	10
12月31日	<u>\$ 29</u>	<u>\$ -</u>	<u>\$ -</u>	<u>\$ 29</u>

註：係依標的債券之應收利息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 (C)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項

	113年度			合計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信用風險	已信用	
	按12個月	已顯著增加	減損者	
1月1日	\$ -	\$ -	\$ 1,282	\$ 1,282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	-	-	( 842)	( 842)
轉銷呆帳	-	-	( 265)	( 265)
12月31日	<u>\$ -</u>	<u>\$ -</u>	<u>\$ 175</u>	<u>\$ 175</u>
	112年度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信用風險	已信用	
	按12個月	已顯著增加	減損者	
1月1日	\$ -	\$ -	\$ 4,322	\$ 4,322
預期信用損失提列	-	-	432	432
轉銷呆帳	-	-	( 3,472)	( 3,472)
12月31日	<u>\$ -</u>	<u>\$ -</u>	<u>\$ 1,282</u>	<u>\$ 1,282</u>

本公司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項之總帳面金額變動對其備抵損失並無重大影響。

## H.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

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3,748,538	\$ 3,40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9,200,905	8,881,993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3,949,464	\$ 3,628,3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6,660,195	6,382,932

####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3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725,018	\$ 8,172	\$ 716,846	\$ 105,110	\$ -	\$ 611,736

(註) 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633,720	\$ 8,172	\$ 625,548	\$ 105,110	\$ -	\$ 520,438
附買回協議	8,748,102	-	8,748,102	8,747,731	-	371

(註) 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744,510	\$ 8,743	\$ 735,767	\$ 70,801	\$ -	\$ 664,966

(註) 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530,804	\$ 8,743	\$ 522,061	\$ 70,801	\$ -	\$ 451,260
附買回協議	3,153,325	-	3,153,325	3,153,325	-	-

(註) 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 (2) 市場風險

### A. 市場風險之定義

市場風險是指金融資產價值在某段時間因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例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可能引致資產負債表內項目發生虧損的風險。

### B. 市場風險管理之政策

為有效控管市場風險，依資本適足率規劃各部門及產品線之授權額度、損失限額、風險值限額等相關量化指標，藉由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市場各項風險限額之控管，並由各部門依據相關市場風險施行細則進行操作(或處置)，以有效管控市場風險。

本公司已訂定適當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包括各層級之授權架構及陳報流程與作業內容、交易範圍、市場風險衡量方式、市場風險限額及核定層級與超限處理方式等。風險管理室依據風險管理

規則，監督各部門風險管理機制與制度之執行。

針對應進行避險之產品線，評估所需避險部位，每日檢視是否於授權範圍內進行操作。另為因應突發事件，進行利率及權益衍生性商品避險操作，以降低因市場異常波動，所產生的部位損失。風險管理室於定期或不定期分析各類金融商品部位、評估損益、敏感性風險因子分析及壓力測試等數據，陳報董事長及總經理，作為經營決策參考。

C. 市場風險的計量技術和限額

建立風險量化模型以衡量風險，除基本的部位/名日本金之限制與損益資訊外，更涵蓋風險因子分析及 VaR 的計算與管理，並依資本適足率規劃各業務部門及產品線之授權額度、損失限額、風險值限額等相關量化指標。

D. 敏感性分析

除壓力測試之外，並可對公司自有部位之各產品線進行多種不同市場風險因子變化進行敏感性分析，模擬評估當匯率、利率及股價分別變動1%、1bp及1%時，對整體淨部位價值產生之變動及影響程度。

113年12月31日

主要市場 風險產品	變動幅度	影響	
		損益	權益
外匯產品	新臺幣兌外幣貶值1%	\$ 3,993	\$ -
外匯產品	新臺幣兌外幣升值1%	( 3,993)	-
利率產品	主要利率下降1bp	981	7,616
利率產品	主要利率上升1bp	( 979)	( 7,612)
權益證券產品	股價上升1%	44,247	31,511
權益證券產品	股價下跌1%	( 44,245)	( 31,511)

112年12月31日

主要市場 風險產品	變動幅度	影響	
		損益	權益
外匯產品	新臺幣兌外幣貶值1%	\$ 3,486	\$ -
外匯產品	新臺幣兌外幣升值1%	( 3,486)	-
利率產品	主要利率下降1bp	2,671	7,119
利率產品	主要利率上升1bp	( 2,668)	( 7,114)
權益證券產品	股價上升1%	52,620	13,547
權益證券產品	股價下跌1%	( 53,261)	( 13,547)

E.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千元)	期末衡量匯率	新臺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33,452	32.7770	\$ 1,096,459
	歐元	504	34.1209	17,189
	澳幣	325	20.4070	6,6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20,465	32.7770	670,769
	澳幣	46	20.4070	9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266,336	32.7770	8,729,690
	澳幣	3,358	20.4070	68,528
應收款項	美金	2,764	32.7770	90,602
	澳幣	1	20.4070	24
其他資產(註1)	美金	3,415	32.7770	111,949
	澳幣	20	20.4070	404
<b>金融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美金	87	32.7770	2,867
附買回債券負債	美金	264,834	32.7770	8,680,468
	澳幣	3,314	20.4070	67,635
應付款項	美金	415	32.7770	13,588
	澳幣	23	20.4070	465
短期借款	美金	4,000	32.7770	131,108
其他負債(註2)	美金	34,949	32.7770	1,145,530
	澳幣	20	20.4070	404

註1:其他資產含待交割款及存出保證金。

註2:其他負債含借券保證金—存入及代收款項。

112年12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千元)	期末衡量匯率	新臺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37,413	30.6910	\$ 1,148,253
	歐元	481	33.9995	16,370
	澳幣	118	20.9957	2,4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20,100	30.6910	616,900
	歐元	263	33.9995	8,9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92,474	30.6910	2,838,114
	澳幣	3,320	20.9957	69,696
應收款項	美金	822	30.6910	25,238
	澳幣	1	20.9957	25
其他資產(註1)	美金	3,006	30.6910	92,265
<b>金融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澳幣	14	20.9957	299
附買回債券負債	美金	100,581	30.6910	3,086,919
	澳幣	3,163	20.9957	66,405
應付款項	美金	2,562	30.6910	78,626
	澳幣	21	20.9957	432
短期借款	美金	2,000	30.6910	61,382
其他負債(註2)	美金	37,906	30.6910	1,163,382

註1:其他資產含待交割款及存出保證金。

註2:其他負債含借券保證金—存入及代收款項。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本公司外幣交易由於幣別種類繁多，其所產生之外幣淨兌換損益，已彙總揭露於附註六(二十七)及(三十二)。

### (3) 流動性風險

#### A. 流動性風險定義及來源

資金流動性風險係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其責任的風險。流動性風險係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消所持有部位時面臨顯著變動的風險。

#### B. 流動性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

本公司應依據業務特性與規模、資產負債結構、資金調度策略、資金來源與期限多元化及法令規章等原則，建立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確保於日常及壓力情境下維持適足之流動性及控制各期間現金流量缺口於訂定之限額範圍內。

##### a. 程序

本公司因業務需求從事資金調度之流動性風險，由風險管理室監督，流動性限額與預警由風險管理室會同財務本部擬定，經總經理核定後施行，各項限額應定期檢視或適時修正。流動性風險之辨識、衡量與管理由財務本部負責；流動性風險之監督由風險管理室依風險管理規則辦理。

##### b. 衡量方法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規定最低流動比率之要求，且按月編製資產負債到期日結構分析表，依資產負債之剩餘期限，計算資金缺口，並呈主管核准。

#### C.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表中揭露之金融負債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揭露於最近期或預計交割之時間帶內，請詳下表揭露：

(以下空白)

113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5年(含)	5年以上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短期借款	\$ -	\$ -	\$ 132,350	\$ 302,404	\$ -	\$ -	\$ 434,754
應付商業本票	11,080,000	9,560,000	-	-	-	-	20,64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非衍生金融工具	-	-	-	-	241	-	241
衍生金融工具	675,213	353,813	21,593	30,135	91,677	-	1,172,431
附買回債券負債	20,272,043	3,628,240	-	8,994,311	-	-	32,894,594
融券保證金	3,857	1,630	29,271	1,098,497	435,357	-	1,568,612
借券保證金-存入	31,201	188,261	898,066	96,192	-	-	1,213,720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	6,549	-	-	-	-	6,549
應付款項(註)	20,717,637	1,129,004	57,323	1,227,205	604,925	-	23,736,094
代收款項	819,316	10,892	13,860	-	-	-	844,068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401,912	-	-	-	-	-	401,912
其他流動負債	228	-	-	-	-	-	228
租賃負債	6,295	12,903	18,539	33,748	112,678	1,035	185,19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7,221	-	7,221
合計	<u>\$54,007,702</u>	<u>\$14,891,292</u>	<u>\$ 1,171,002</u>	<u>\$ 11,782,492</u>	<u>\$ 1,252,099</u>	<u>\$ 1,035</u>	<u>\$83,105,622</u>

註：包含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5年(含)	5年以上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短期借款	\$ -	\$ 62,315	\$ -	\$ -	\$ -	\$ -	\$ 62,315
應付商業本票	11,800,000	1,620,000	-	-	-	-	13,42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非衍生金融工具	-	-	2,155	-	679	-	2,834
衍生金融工具	764,279	11,183	19,634	34,638	49,256	-	878,990
附買回債券負債	24,529,387	978,343	-	3,190,257	-	-	28,697,987
融券保證金	7,173	1,047	40,399	944,312	354,930	-	1,347,861
借券保證金-存入	13,771	274,909	916,876	31,119	-	-	1,236,675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	5,486	-	-	-	-	5,486
應付款項(註)	19,542,617	933,742	62,340	1,110,864	430,497	-	22,080,060
代收款項	388,451	9,423	16,519	-	-	-	414,39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351,929	-	-	-	-	-	351,929
其他流動負債	13,794	-	-	-	-	-	13,794
租賃負債	5,955	11,475	18,047	27,668	103,654	-	166,79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7,221	-	7,221
合計	<u>\$57,417,356</u>	<u>\$ 3,907,923</u>	<u>\$ 1,075,970</u>	<u>\$ 5,338,858</u>	<u>\$ 946,237</u>	<u>\$ -</u>	<u>\$68,686,344</u>

註：包含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D. 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承諾到期分析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承諾係指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不可撤銷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請詳附註九(二)。

#### (4) 氣候相關風險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會議並陳報董事會執行情形。永續發展委員會主政單位為企劃室，職責為審議永續金融政策、評估永續發展計畫並推動及落實永續發展相關事務；風險管理委員會主政單位為風險管理室，職責為審議氣候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及相關規章。

兆豐集團已於 2023 年 4 月簽署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 (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BTi) 承諾，並以科學基礎減量目標 (Science Based Targets, SBT) 設定減碳路徑，承諾 2028 年完成 SBT 目標設定之部位比例為 39.56%，已於 113 年 6 月 5 日取得 SBTi 官方確認信通過目標審查。本公司持續配合集團辦理範疇三投資部位之減碳行動方案。

配合兆豐集團去碳化策略，本公司自 2023 年 5 月不再新增僅開採煤炭礦業及非傳統油氣業公司之投資，不再新增投資燃煤發電占比大於 50% 之電廠投資。另為使本集團去碳化政策更臻明確，兆豐金控 2024 年 4 月 12 日訂定兆豐金融集團煤炭及非傳統油氣業撤資管理要點，明訂本公司對煤炭企業 (包含營收超過 5% 來自燃煤之電廠) 及非傳統油氣企業進行逐步撤資計畫，最晚於 2040 年底部位歸零。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規則，將本公司自營及承銷持有高碳排產業發行有價證券之成本總額不得逾越本公司自營及承銷持有有價證券成本總額之一定比率列為年度風險管理目標，2025 年風險管理目標為 26%。

#### (四) 信託帳資產及負債

1. 本公司以信託方式辦理財富管理業務，依證券交易法、信託業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特定單獨管理運用金錢之信託、特定單獨管理運用有價證券之信託及委託人指定營運範圍或方法之單獨管理運用有價證券之信託 (有價證券出借業務)。
2.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信託業施行細則第 17 條規定，應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 (1)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u>信託帳資產負債表</u>		
<u>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u>		
<u>信託資產</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 135,991	\$ 166,022
基金	15,362,900	15,546,620
股票投資	3,806,550	2,972,159
應收款項	24,522	20,702
信託資產總額	<u>\$ 19,329,963</u>	<u>\$ 18,705,503</u>
<u>信託負債</u>		
應付款項	\$ 1,638	\$ 1,120
應付稅捐	178	68
信託資本	16,846,323	17,004,610
累積盈虧		
本期利益	2,069,538	1,313,757
累積盈餘	672,753	450,266
收益分配金	( 262,401)	( 65,168)
遞延結轉數	1,934	850
信託負債總額	<u>\$ 19,329,963</u>	<u>\$ 18,705,503</u>

## (2) 信託帳損益表：

<u>信託帳損益表</u>		
<u>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u>		
<u>信託收益</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利息收入	\$ 985	\$ 874
租金收入	12,686	12,970
現金股利收入	199,357	139,210
已實現之投資利得	454,078	180,311
未實現之投資利得	1,928,278	1,581,129
其他收入	227,848	95,944
<u>信託費用</u>		
管理費	( 2,359)	( 2,409)
手續費	( 13,594)	( 5,898)
稅捐支出	( 701)	( 703)
已實現之投資損失	( 48,067)	( 55,211)
未實現之投資損失	( 578,306)	( 561,552)
其他費用	( 110,667)	( 70,908)
稅前利益	2,069,538	1,313,757
所得稅利益(費用)	-	-
稅後利益	<u>\$ 2,069,538</u>	<u>\$ 1,313,757</u>

(3)信託帳財產目錄：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u>投資項目</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 135,991	\$ 166,022
基金	15,362,900	15,546,620
股票投資	3,806,550	2,972,159
應收款項	24,522	20,702
合計	<u>\$ 19,329,963</u>	<u>\$ 18,705,503</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本公司經營綜合券商業務，融資融券業務為主要營業項目之一，除經營融資融券業務外，無對他人有資金融通之交易。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4. 處分不動產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5. 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此事項。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7. 其他：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股/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兆豐證券(股)公司	兆豐期貨(股)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2樓	民國88年7月29日	880610(88)台財證(七)第50043號	經營期貨經紀、期貨結算交割及證券交易輔助業務	\$ 453,708	\$ 453,708	40,000,000	100%	\$ 863,646	\$ 300,656	\$ 57,063	\$ 56,992	\$ 38,866	子公司(註1)	
"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10樓	民國86年11月20日	(註2)	證券投資顧問	50,003	50,003	5,000,000	100%	55,838	40,872	138	132	12	子公司(註1)	
"	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91號7樓	民國104年5月5日	1040302金管證券字第1040005218號	創業投資	29,171	38,927	2,917,109	5.51%	27,234	294,465	14,705	925	-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1)：本公司認列投資損益中包括順逆流交易所產生未實現損益之攤銷。

(註2)：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原核准函號，因年代久遠，已無案可稽。

(以下空白)

2. 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事項。
3. 被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4. 被投資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5. 被投資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6. 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合計金額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此事項。
7. 被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三) 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無。

(四) 大陸投資資訊

無。

(五) 主要股東資訊

不適用。

十四、部門資訊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公報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

(以下空白)

九、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以下列示本公司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與財務報告附註之對應：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與財務報告附註對應
應收帳款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七)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九)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九)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九)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二)
附買回債券負債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七)
利息收入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財務成本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三十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三十三)

(以下空白)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現金	零用金	\$ 2,200	
	支票存款	89,052	
	活期存款	391,823	
	外幣活存-美元(USD 20,452,097)	670,358	(註一)
	-日圓(JPY 521,954,588)	109,349	(註一)
	-港幣(HKD 524,267)	2,213	(註一)
	-人民幣(CNY 398,165)	1,785	(註一)
	-澳元(AUD 324,963)	6,632	(註一)
	-歐元(EUR 503,769)	17,189	(註一)
	-英鎊(GBP 38,795)	1,597	(註一)
	-南非幣(ZAR 1,033,965)	1,802	(註一)
	-加元(CAD 50,980)	1,165	(註一)
	-星幣(SGD 255,661)	6,168	(註一)
	-瑞士法郎(CHF 32,775)	1,190	(註一)
-紐元(NZD 1,680)	31	(註一)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新臺幣	25,000	(註二)
	定期存款-外幣(USD 13,000,000)	426,101	(註二)
	商業本票	278,801	(註三)
合計		<u>\$ 2,032,456</u>	

註一：各幣別兌換新臺幣比率：

USD 32.7770, JPY 0.2095, HKD 4.2214, CNY 4.4820, AUD 20.4070, EUR 34.1209  
GBP 41.1614, ZAR 1.7432, CAD 22.8475, SGD 24.1256, CHF 36.2939, NZD 18.486

註二：約當現金-定期存款之相關資料如下：

到期日：114/01/09-114/03/25

利率區間：1.42%-4.80%

註三：約當現金-商業本票之相關資料如下：

到期日：114/01/15-114/02/18

利率區間：1.48%-1.50%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 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營業證券										
營業證券-自營										
上市公司股票										
台積電		390,000				\$ 413,838	\$ 1,075.00	\$ 419,250		
其他						520,134		525,515		(註)
小計						933,972		944,765		
上櫃公司股票										
精測		31,000				26,892	882.00	27,342		
鴻呈		729,852				74,511	124.00	90,502		
力領科技		378,164				86,283	234.00	88,490		
博盛半導體		548,633				118,234	218.00	119,602		
其他						214,590		219,297		(註)
小計						520,510		545,233		
上市指數股票型基金										
元大台灣50正2		52,000				11,397	240.35	12,498		
元大滬深300反1		8,350,000				71,501	8.32	69,472		
國泰標普低波高息		349,000				7,224	25.10	8,760		
期街口布蘭特正2		1,370,000				18,069	13.77	18,865		
國泰北美科技		500,000				26,099	51.70	25,850		
其他						11,738		11,724		(註)
小計						146,028		147,169		
上櫃指數股票型基金		500,000								
永豐美國500大						16,967	33.66	16,830		
小計						16,967		16,830		
上櫃指數債券型基金										
群益ESG投等債20+		1,000,000				15,606	15.79	15,790		
小計						15,606		15,790		
國外股票										
Deckers Outdoor Corp		199				1,009	6,656.68	1,325		
NVIDIA Corporation		1,249				4,580	4,401.62	5,497		
Tesla, Inc.		105				649	13,236.67	1,390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 Lt		850				4,890	6,473.13	5,502		
Visa Inc.		300				2,864	10,358.84	3,108		
小計						13,992		16,822		
國外指數股票型基金										
ProShares Ultra Russell12000		1,200				1,726	1,371.72	1,646		
小計						1,726		1,646		
興櫃公司股票										
新應材		639,022				287,729	678.00	433,257		
和淞		450,728				82,243	169.13	76,232		
其他						336,412		320,899		(註)
小計						706,384		830,388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續)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 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其他股票(含下興櫃)										
其他						\$ 571		\$ -		(註)
小計						571		-		
公司債										
P10欣興1	每年01/13付息，115/01/13到期		100,000		0.68%	100,173		98,962		
P10欣興2	每年05/04付息，115/05/04到期		200,000		0.75%	200,000		197,433		
P11欣興1	每年01/12付息，116/01/12到期		200,000		0.79%	200,000		196,053		
P08鴻海1D	每年10/22付息，115/10/22到期		100,000		0.90%	101,332		98,567		
P10裕融1	每年06/08付息，115/06/08到期		500,000		0.73%	350,000		344,967		
P10合迪1	每年05/06付息，115/05/06到期		100,000		0.75%	100,000		98,711		
P10合迪2	每年07/27付息，115/07/27到期		100,000		0.70%	100,000		98,392		
P10欣陸1	每年01/11付息，115/01/11到期		800,000		0.55%	200,000		197,850		
P10合勤控1	每年08/05付息，115/08/05到期		200,000		0.85%	200,000		197,073		
小計						1,551,505		1,528,008		
政府債券										
104央債甲十一	每年08/10付息，134/08/10到期		100,000		2.25%	113,432		108,393		
110央債甲八	每年07/29付息，115/07/29到期		100,000		0.25%	97,339		98,233		
112央債甲一	每年01/17付息，117/01/17到期		1,250,000		1.00%	298,254		295,613		
112央債甲二	每年02/17付息，122/02/17到期		200,000		1.12%	99,441		96,205		
112央債甲五	每年05/12付息，142/05/12到期		100,000		1.50%	99,291		93,354		
112央債甲六	每年05/26付息，117/05/26到期		100,000		1.00%	98,587		98,315		
112央債乙一	每年01/10付息，122/01/10到期		150,000		1.25%	300,835		291,592		
113央債甲二	每年01/18付息，133/01/18到期		100,000		1.37%	99,800		93,944		
113央債乙一	每年03/15付息，115/03/15到期		100,000		1.12%	99,731		99,644		
其他						47,551		46,718		(註)
小計						1,354,261		1,322,011		
可轉換公司債										
裕隆三						42,166		38,631		
金像電二						40,405		41,762		
台光電七						24,466		29,637		
華固三						112,300		111,486		
康舒二						33,722		31,800		
中鼎二						88,950		83,718		
其他						237,817		232,598		(註)
小計						579,826		569,632		
海外債										
SUMIBK 2.632 07/14/26 Corp	每年01/14、07/14付息，2026/07/14到期		USD5,000		2.63%	139,188		158,924		
SUMIBK 5.464 01/13/26 Corp	每年07/13、01/13付息，2026/01/13到期		USD5,000		5.46%	152,319		165,093		
CENEXP 0.886 09/29/25 Corp	每年09/29付息，2025/09/29到期		USD4,000		0.89%	270,621		318,530		
小計						562,128		642,547		
合計						6,403,476		6,580,841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續)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 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營業證券-承銷										
上市公司股票										
中再保		11,103,000				\$ 175,427	\$ 25.85	\$ 287,013		
高力		100,000				43,202	317.00	31,700		
小計						218,629		318,713		
上櫃公司股票		100,000								
東典光電						3,250	39.20	3,920		
小計						3,250		3,920		
可轉換公司債										
台泥一永						208,000		206,544		
亞通四						58,793		61,250		
萬潤五						42,349		52,038		
龍德造船一						27,573		28,747		
其他						11,883		10,761		(註)
小計						348,598		359,340		
其他										
饗樂餐飲		570,000				67,260	118.00	67,260		
台灣積層		907,156				23,586	26.00	23,586		
小計						90,846		90,846		
合計						661,323		772,819		
營業證券-避險										
上市公司股票										
上銀		190,000				56,677	329.00	62,510		
大立光		21,000				54,121	2,675.00	56,175		
緯穎		100,000				232,538	2,620.00	262,000		
其他						671,406		664,721		(註)
小計						1,014,742		1,045,406		
上櫃公司股票										
緯軟		63,000				7,926	113.50	7,151		
中光電		130,000				11,679	93.60	12,168		
雍智科技		22,000				8,163	427.50	9,405		
群聯		26,000				12,293	534.00	13,884		
其他						62,958		61,055		(註)
小計						103,019		103,663		
上市指數股票型基金										
元大台灣50		94,000				17,948	195.75	18,400		
元大台灣50反1		144,000				3,409	22.90	3,298		
小計						21,357		21,698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續)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 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上市認購(售)權證										
上銀元富46購01		502,000				\$ 2,402	\$ 6.25	\$ 3,138		
緯穎中信42購02		5,899,000				1,971	1.35	7,964		
漢唐群益44購01		699,000				2,115	4.04	2,824		
緯穎群益45購04		2,799,000				7,408	2.89	8,089		
緯穎永豐46購05		2,788,000				2,444	1.68	4,684		
其他						20,674		16,271		(註)
小計						37,014		42,970		
上櫃認購(售)權證										
譜瑞富邦42購01		2,798,000				451	0.17	476		
中光電元富42購03		1,101,000				820	1.79	1,971		
群聯凱基44購03		398,000				375	1.06	422		
中美晶凱基45購01		789,000				253	0.40	316		
廣明群益45購01		378,000				512	1.51	571		
其他						3,456		2,363		(註)
小計						5,867		6,119		
可轉換公司債										
美律四						183,000		188,490		
雙鴻五						130,000		164,450		
群聯二						190,000		210,900		
中鼎二						190,000		193,040		
其他						2,182,963		2,450,779		(註)
小計						2,875,963		3,207,659		
合計						4,057,962		4,427,515		
總計						\$ 11,122,761		\$ 11,781,175		

註：各檔證券餘額皆未超過該項目金額百分之五，故合併列報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上市公司股票										
海悅甲特		8,715,000				\$ 348,600	不適用	\$ 35.60	\$ 310,254	
可成		1,614,000				317,068	不適用	194.00	313,116	
新產		3,829,000				197,080	不適用	106.50	407,789	
神基		2,627,000				288,692	不適用	106.00	278,462	
聯詠		1,079,000				650,495	不適用	502.00	541,658	
其他						2,665,490	不適用		2,683,105	(註)
小計						4,467,425			4,534,384	
上櫃公司股票										
順達		985,000				107,422	不適用	210.00	206,850	
新鼎		828,000				173,807	不適用	173.50	143,658	
聖暉*		308,000				80,401	不適用	371.50	114,422	
光隆		3,792,000				215,484	不適用	57.60	218,419	
其他						341,572	不適用		330,510	(註)
小計						918,686			1,013,859	
公司債										
P10興富發1	每年01/14付息，115/01/14到期		1,000,000		0.52%	999,998	153		988,850	
P10欣陸1	每年01/11付息，115/01/11到期		800,000		0.55%	799,998	123		791,400	
其他						8,247,312	3,183		8,191,734	(註)
小計						10,047,308	3,459		9,971,984	
金融債										
P09玉銀2	每年03/19付息，114/03/19到期		200,000		0.58%	199,999	53		199,603	
P09中信銀1	每年11/06付息，114/11/06到期		200,000		0.43%	200,000	53		198,018	
P10中信銀1	每年05/18付息，115/05/18到期		100,000		0.43%	100,000	27		98,324	
P08台企銀1A	每年03/21付息，115/03/21到期		400,000		1.20%	399,996	260		397,611	
P10合庫1	每年05/31付息，115/05/31到期		100,000		0.40%	100,000	21		98,270	
P12輸銀2	每年08/24付息，115/08/24到期		100,000		1.48%	99,999	21		99,691	
小計						1,099,994	435		1,091,517	
政府債券										
111央債甲七	每年06/30付息，121/06/30到期		900,000		1.25%	903,077			876,972	
112央債甲一	每年01/17付息，117/01/17到期		1,250,000		1.00%	1,247,031			1,231,720	
110北建債3	每年01/28付息，115/01/28到期		500,000		0.29%	500,000			493,218	
109高市債6	每年12/16付息，114/12/16到期		600,000		0.29%	600,000			592,775	
112高市債2	每年04/17付息，115/04/17到期		400,000		1.28%	399,996			398,486	
112高市債3	每年04/17付息，117/04/17到期		500,000		1.35%	499,997			495,103	
112高市債4	每年04/17付息，122/04/17到期		500,000		1.35%	499,999			483,475	
其他						2,106,471			2,060,567	(註)
小計						6,756,571			6,632,316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續)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海外債										
IBM 4 3/4 02/05/31 Corp	每年08/05、02/05付息，2031/02/05到期		USD20,000		4.75%	\$ 620,211	119	\$	649,457	
NBNAUS 1.45 05/05/26 CORP	每年11/05、05/05付息，2026/05/05到期		USD25,000		1.45%	744,693	79		784,370	
KORELE 4 7/8 01/31/27 CORP	每年07/31、01/31付息，2027/01/31到期		USD21,000		4.88%	656,793	70		690,244	
SMIND 2 1/8 08/30/26 Corp	每年02/28、08/28、02/28付息，2026/08/30到期		USD17,000		2.13%	504,432	53		533,122	
其他						<u>5,788,042</u>	<u>1,080</u>		<u>6,141,026</u>	(註)
小計						<u>8,314,171</u>	<u>1,401</u>		<u>8,798,219</u>	
合計						<u>\$ 31,604,155</u>	<u>\$ 5,295</u>		<u>\$ 32,042,279</u>	

註：各檔證券餘額皆未超過該項目金額百分之五，故合併列報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衍生工具明細表(含避險之衍生工具)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衍生工具名稱	摘要	公允價值	備註
資產			
期貨交易保證金	兆豐期貨(股)公司	\$ 435,108	
換利合約價值		150,032	
換匯合約價值		942	
結構型商品		9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130,755	
衍生工具資產總計		<u>\$ 716,846</u>	
負債			
換利合約價值		\$ 152,940	
結構型商品		599	
資產交換選擇權		469,142	
換匯合約價值		2,867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167,639	
衍生工具負債總計		<u>\$ 793,187</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證券融資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證券名稱</u>	<u>股數</u>	<u>金額</u>	<u>備註</u>
其他	557,756,319	\$ 23,185,304	(註)
減：備抵損失		( 10,016)	
淨額		<u>\$ 23,175,288</u>	

註：各檔證券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故合併列報。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非關係人			
應收利息		\$ 233,846	
應收股利		18,329	
其他		<u>7,062</u>	(註)
小計		259,237	
減：備抵損失		( <u>42</u> )	
淨額		<u>259,195</u>	
關係人			
兆豐期貨		<u>636</u>	
小計		<u>636</u>	
合計		<u>\$ 259,831</u>	

註：每一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本項目金額5%以上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公允價值			
益創一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000	\$ 48,100	-	\$ -	-	(\$ 3,450)	5,000,000	\$ 44,650	不適用	無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2,829,214	212,700	396,091	43,712	-	-	3,225,305	256,412	不適用	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7,659,562	649,914	1,148,934	101,583	-	-	8,808,496	751,497	不適用	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2,641,841	168,206	501,949	42,428	-	-	3,143,790	210,634	不適用	無	
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	73,979	1,727	-	-	-	(726)	73,979	1,001	不適用	無	
合計		<u>\$1,080,647</u>		<u>\$ 187,723</u>		<u>(\$ 4,176)</u>		<u>\$1,264,194</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千股)	比例 (%)	金額	單價 (元)	總價			
兆豐期貨(股)公司	40,000	\$ 810,720	-	\$ 91,792	註1、註2、 註3	-	(\$ 38,866)	註4	40,000	100.00	\$ 863,646	\$ 21.59	\$ 863,646	無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 顧問(股)公司	5,000	55,736	-	132	註1	-	( 30)	註2、註4	5,000	100.00	55,838	11.17	55,838	無	
兆豐成長創業投資 (股)公司	3,893	<u>36,065</u>	-	<u>925</u>	註1	( 976)	<u>( 9,756)</u>	註5	2,917	5.51	<u>27,234</u>	9.34	<u>27,234</u>	無	
合計		<u>\$ 902,521</u>		<u>\$ 92,849</u>			<u>(\$ 48,652)</u>				<u>\$ 946,718</u>		<u>\$ 946,718</u>		

註1：係依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註2：係認列被投資公司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及所得稅。

註3：係認列被投資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註4：係被投資公司發放民國112年度現金股利。

註5：係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減資退回股款。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餘額</u>	<u>備註</u>
房屋	\$ 296,089	\$ 90,743	\$ 77,631	\$ 309,201	
運輸設備	13,194	2,733	2,386	13,541	
合計	<u>\$ 309,283</u>	<u>\$ 93,476</u>	<u>\$ 80,017</u>	<u>\$ 322,742</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減少額</u>	<u>期末餘額</u>	<u>備註</u>
房屋	\$ 140,314	\$ 72,781	\$ 77,631	\$ 135,464	
運輸設備	5,110	3,670	2,386	6,394	
合計	<u>\$ 145,424</u>	<u>\$ 76,451</u>	<u>\$ 80,017</u>	<u>\$ 141,858</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信用借款	元大銀行	\$ 300,000	113/12/30-114/05/29	1.95%	\$ 500,000	無	
信用借款	永豐銀行	131,108	113/12/25-114/02/25	5.5%	1,500,000	無	(註)
	合計	<u>\$ 431,108</u>					

註：外幣借款。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公允價值		借券期限(起日)	借券期限(迄日)	備註
						單價(元)	總價			
發行指數投資證券流通在外負債										
上櫃公司股票										
兆豐半導體氣候N		44,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5.48	\$ 241	不適用	不適用	
合計							\$ 241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券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證券名稱</u>	<u>股數</u>	<u>金額</u>	<u>備註</u>
雙鴻	161,000	\$ 95,169	6.080%
其他	22,898,000	<u>1,470,001</u>	(註)
合計		<u>\$ 1,565,170</u>	

註：各檔證券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5%，故合併列報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證券名稱</u>	<u>股數</u>	<u>金額</u>	<u>備註</u>
雙鴻	161,000	\$ 105,347	5.635%
其他	23,888,000	<u>1,764,288</u>	(註)
合計		<u>\$ 1,869,635</u>	

註：各檔證券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5%，故合併列報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非關係人			
獎金		\$ 1,184,238	
暫估款		106,618	
折讓		330,466	
其他		122,720	(註)
小計		<u>1,744,042</u>	
關係人			
兆豐金控		16	
兆豐期貨		173	
兆豐投顧		3,700	
兆豐銀行		5,109	
小計		<u>8,998</u>	
合計		<u>\$ 1,753,040</u>	

註：每一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本項目金額5%以上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目</u>	<u>摘要</u>	<u>金額</u>	<u>備註</u>
應計退休金負債-非流動		\$ 63,448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目</u>	<u>摘要</u>	<u>租賃期間</u>	<u>折現率</u>	<u>期末餘額</u>	<u>備註</u>
流動					
房屋	建物	108/11/15~119/09/30	0.6375%~1.3650%	\$ 66,312	
運輸設備	公務車	111/01/28~117/4/29	0.7750%~1.3150%	<u>3,394</u>	
小計				<u>69,706</u>	
非流動					
房屋	建物	108/11/15~119/09/30	0.6375%~1.3650%	108,153	
運輸設備	公務車	111/01/28~117/4/29	1.3100%~1.3150%	<u>3,764</u>	
小計				<u>111,917</u>	
合計				<u>\$ 181,623</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經紀手續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月份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		複委託手續費收入	融券手續費收入	經手借券業務	合計	備註
	在集中交易 市場受託買賣	在營業處 所受託買賣					
1月	\$ 192,223	\$ 59,070	\$ 27,835	\$ 1,765	\$ 243	\$ 281,136	
2月	148,573	54,206	21,223	1,122	221	225,345	
3月	290,471	87,504	23,704	2,004	855	404,538	
4月	259,026	72,938	23,815	2,140	186	358,105	
5月	284,358	79,695	22,844	2,256	750	389,903	
6月	273,729	78,467	31,590	1,771	553	386,110	
7月	309,441	91,928	44,853	1,964	226	448,412	
8月	239,703	83,118	24,397	2,251	466	349,935	
9月	183,648	77,379	23,795	1,904	370	287,096	
10月	191,594	67,893	28,696	1,609	290	290,082	
11月	212,504	63,332	31,886	2,078	338	310,138	
12月	231,737	71,829	32,335	1,888	182	337,971	
合計	<u>\$ 2,817,007</u>	<u>\$ 887,359</u>	<u>\$ 336,973</u>	<u>\$ 22,752</u>	<u>\$ 4,680</u>	<u>\$ 4,068,771</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業務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月份	包銷 證券報酬	代銷證券 手續費收入	承銷作業 處理費收入	承銷 輔導費收入	其他承銷 業務收入	合計	備註
1月	\$ 3,137	\$ 285	\$ 3,076	\$ 1,690	\$ 690	\$ 8,878	
2月	407	287	688	150	-	1,532	
3月	4,292	305	8,541	1,250	2,800	17,188	
4月	2,182	328	165	800	830	4,305	
5月	6,736	307	11,855	910	3,650	23,458	
6月	357	318	1,734	1,400	275	4,084	
7月	3,293	329	3,755	3,260	780	11,417	
8月	1,798	342	1,167	-	2,150	5,457	
9月	8,016	329	15,131	1,135	-	24,611	
10月	4,780	340	6,476	930	1,020	13,546	
11月	2,492	376	2,109	1,000	1,400	7,377	
12月	7,271	361	62,973	60	75	70,740	
合計	<u>\$ 44,761</u>	<u>\$ 3,907</u>	<u>\$ 117,670</u>	<u>\$ 12,585</u>	<u>\$ 13,670</u>	<u>\$ 192,593</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出售證券收入	出售證券成本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	備註
自營：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股票	\$ 19,595,022	\$ 19,384,791	\$ 210,231	
其他	<u>4,798,272</u>	<u>4,787,882</u>	<u>10,390</u>	
小計	<u>24,393,294</u>	<u>24,172,673</u>	<u>220,621</u>	
在營業處所買賣				
股票	9,692,327	9,295,303	397,024	
債券	44,053,170	44,003,567	49,603	
其他	<u>2,649,217</u>	<u>2,650,548</u>	<u>(1,331)</u>	
小計	<u>56,394,714</u>	<u>55,949,418</u>	<u>445,296</u>	
國外交易市場				
股票	47,523	41,839	5,684	
其他	<u>1,098</u>	<u>1,150</u>	<u>(52)</u>	
小計	<u>48,621</u>	<u>42,989</u>	<u>5,632</u>	
合計	<u>80,836,629</u>	<u>80,165,080</u>	<u>671,549</u>	
承銷：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股票	<u>398,980</u>	<u>399,635</u>	<u>(655)</u>	
小計	<u>398,980</u>	<u>399,635</u>	<u>(655)</u>	
在營業處所買賣				
股票	101,826	80,932	20,894	
債券	<u>11,210,214</u>	<u>11,073,367</u>	<u>136,847</u>	
小計	<u>11,312,040</u>	<u>11,154,299</u>	<u>157,741</u>	
合計	<u>11,711,020</u>	<u>11,553,934</u>	<u>157,086</u>	
避險：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股票	43,297,308	43,281,537	15,771	
其他	<u>1,110,149</u>	<u>1,128,940</u>	<u>(18,791)</u>	
小計	<u>44,407,457</u>	<u>44,410,477</u>	<u>(3,020)</u>	
在營業處所買賣				
股票	11,020,890	10,992,067	28,823	
債券	2,246,000	2,246,796	(796)	
其他	<u>309,497</u>	<u>333,582</u>	<u>(24,085)</u>	
小計	<u>13,576,387</u>	<u>13,572,445</u>	<u>3,942</u>	
合計	<u>57,983,844</u>	<u>57,982,922</u>	<u>922</u>	
總計	<u>\$ 150,531,493</u>	<u>\$ 149,701,936</u>	<u>\$ 829,557</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備註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280,630	\$ 1,909,546	
勞健保費用	152,762	136,212	
退休金費用	84,376	66,169	
董事酬金	7,643	7,4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1,407	71,868	
折舊費用	184,301	169,323	
攤銷費用	42,852	40,395	
其他營業費用	1,196,847	989,129	
合計	\$ 4,040,818	\$ 3,390,060	

- 附註：1. 民國113年及112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530人及1,51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5人。  
2. 民國113年及112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711及\$1,447。  
3. 民國113年及112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1,495及\$1,265。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18.18%。  
5. 民國113年及112年度監察人酬金分別為\$221及\$223。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續)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6. 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如下說明：

項目	人員別	董事及監察人
給付酬金政策		依循公司治理之精神，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獨立董事依股東會賦予之監督管理職責分別給予相對應之酬金。
酬金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依實際執行業務之需要給予交通費、獨立董事則按月支付報酬。
訂定酬金程序		1. 董事長、總經理之報酬，係依財政部99年3月23日台財庫字第09903506650號函訂定之「財政部派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辦理。 2. 獨立董事之報酬，係依兆豐金控母公司99年9月30日兆管字第0990011483號函「獨立董事報酬支給標準」辦理。 3.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於股東會決議後行之，其股利分配基準日由股東會訂定或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酬金與經營績效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獨立董事均由金控母公司指派。依金控母公司規定支給之交通費、報酬概與公司經營績效無直接關聯。

項目	人員別	經理人
給付酬金政策		依經理人所負經營管理之權責，同時考量吸引並留用專業管理人才之因素，給予該職務相對合理之酬金。
酬金標準與組合		經理人之酬金項目及標準如下： 1. 每月固定薪資：依「職等、薪資制度架構」核給之。 2. 績效獎金：依經營績效及考核結果進行分配。 3. 員工酬勞：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提撥百分之零點四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 4. 主管加給：依「職等、薪資制度架構」之「薪資結構」核給。 5. 交通津貼：依「經紀業務本部交通、房屋津貼及停車位管理辦法」發給之。
訂定酬金程序		1. 薪資之訂定係依內部薪資架構表及外部市場薪資調查，並以市場之中位數薪資為基本定位。 2. 員工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依考核結果進行分配。
酬金與經營績效關聯性		本公司訂有考核管理辦法，定期評核經理人之績效表現，同時依考核結果決定績效獎金與員工酬勞之分派，著實依經營績效來決定變動薪酬之給付。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續)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人員別	員工
給付酬金政策		依其學歷及外部資歷或外部業績貢獻額度，給予相對合理之酬金。
酬金標準與組合		員工之酬金項目及標準如下： 1. 每月固定薪資：依與員工雙方議定之薪資核給之。 2. 業績獎金：依每月業績貢獻額度核算業績獎金。 3. 績效獎金：依經營績效及考核結果進行分配。 3. 員工酬勞：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提撥百分之零點四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
訂定酬金程序		1. 薪資之訂定係依內部薪資架構表及外部市場薪資調查，並以市場之中位數薪資為基本定位。 2. 員工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依考核結果進行分配。
酬金與經營績效關聯性		本公司訂有考核管理辦法，定期評核員工績效表現，同時依業績貢獻額度、考核成果決定業績獎金、績效獎金、員工酬勞之分派，著實依個人績效來決定變動薪酬之給付。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期貨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000700)

公司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3 樓  
電 話：(02)2327-8988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期貨部門揭露事項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09
二、	目錄	110 ~ 111
三、	資產負債表	112
四、	綜合損益表	113
五、	財務報表附註	114 ~ 122
	(一) 部門沿革與業務範圍	1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4 ~ 1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5 ~ 116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7
	(七) 關係人交易	117 ~ 118
	(八) 質押之資產	11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119
	(十一)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119 ~ 120
	(十二)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121

項	目	頁	次
(十三)	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122	
(十四)	部門資訊	122	
(十五)	重大之期後事項	122	
(十六)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22	
(十七)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22	
(十八)	大陸投資資訊	122	
(十九)	主要股東資訊	122	
(二十)	其他	1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23	~ 137

北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期貨部門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及七	\$	355,960 46	\$	328,827 40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七及十一		394,721 52		476,357 58
114170	其他應收款	七		326 -		879 -
	<b>流動資產合計</b>			<u>751,007 98</u>		<u>806,063 98</u>
<b>非流動資產</b>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			2,829 1		4,876 1
127000	無形資產			2,481 -		317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9010	營業保證金	六(三)及七		10,000 1		10,000 1
129030	存出保證金			360 -		360 -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5,670 2</u>		<u>15,553 2</u>
	<b>資產總計</b>		\$	<u>766,677 100</u>	\$	<u>821,616 100</u>
負債及權益						
<b>流動負債</b>						
214130	應付帳款	七	\$	9 -	\$	4 -
214160	代收款項			14 -		21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241 -		359 -
	<b>流動負債合計</b>			<u>264 -</u>		<u>384 -</u>
<b>非流動負債</b>						
229110	內部往來			358,921 47		410,075 50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358,921 47</u>		<u>410,075 50</u>
	<b>負債總計</b>			<u>359,185 47</u>		<u>410,459 50</u>
<b>權益</b>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六(四)		500,000 65		500,000 61
304000	累積虧損					
304040	待彌補虧損		(	92,508) ( 12)	(	88,843) ( 11)
	<b>權益總計</b>			<u>407,492 53</u>		<u>411,157 50</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766,677 100</u>	\$	<u>821,616 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佩君



經理人：吳明宗



會計主管：王億源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期貨部門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益			
424400	衍生工具淨(損失)利益-期貨 十一	(\$ 1,346)( 100)	\$ 7,959 100
400000	收益合計	( 1,346)( 100)	7,959 100
費用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 54)( 4)	( 88)( 1)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 七	( 1,006)( 75)	( 1,699)( 21)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七	( 125)( 9)	( 186)( 2)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 2,401)( 178)	( 2,457)( 31)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 2,920)( 217)	( 2,195)( 28)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七	( 3,507)( 260)	( 3,272)( 41)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 10,013)( 743)	( 9,897)( 124)
	營業損失	( 11,359)( 843)	( 1,938)( 24)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七	7,694 571	5,559 70
902001	稅前淨(損)利	( 3,665)( 272)	3,621 46
902005	本期淨(損)利	(\$ 3,665)( 272)	\$ 3,621 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65)( 272)	\$ 3,621 4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佩君



經理人：吳明宗



會計主管：王億源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部門沿革與業務範圍

本公司期貨部門於民國 92 年 12 月 17 日取得期貨自營業務之許可證。主要業務為兼營證券相關期貨業務及期貨自營業務，民國 94 年 8 月 26 日具文申請取得結算會員資格，並於民國 94 年 10 月 28 日經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期交所」)核准成為個別結算會員。民國 102 年 7 月 1 日期交所同意註銷個別結算會員資格，並由兆豐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代結算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請詳本公司財務報告附註二說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期貨部門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期貨部門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期貨部門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公司期貨部門之財務報告係依據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期貨部門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期貨部門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期貨部門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價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期貨部門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期貨部門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期貨部門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本公司期貨部門並無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不確定性之情況。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77,159	\$ 49,795
約當現金-三個月內到期 之商業本票	278,801	279,032
	<u>\$ 355,960</u>	<u>\$ 328,827</u>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期貨交易保證金	\$ 394,721	\$ 476,357
	<u>\$ 394,721</u>	<u>\$ 476,357</u>

1. 本公司期貨部門承作期貨交易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期貨帳戶內含之超額保證金餘額分別為\$227,629 及\$328,512。

2. 衍生工具，請詳附註十一說明。

### (三)營業保證金

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規定，本公司期貨部門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均提存\$10,000 定存單至金管會證期局指定之金融機構作為營業保證金。

### (四)指撥營運資金

本公司期貨部門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指撥營運資金皆為\$500,000，全數由總公司指撥。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關係人簡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兆豐期貨(股)公司	兆豐期貨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兆豐銀行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兆豐產險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兆豐銀行	\$ 77,159	\$ 49,795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期貨交易保證金		
兆豐期貨	\$ 394,721	\$ 476,357

3. 其他應收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銀行	\$ 4	\$ 3

4. 營業保證金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銀行	\$ 10,000	\$ 10,000

5. 應付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兆豐期貨	\$ 6	\$ 3

6. 期貨佣金支出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兆豐期貨	\$ 1,006	\$ 1,699

7.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兆豐期貨	\$ 125	\$ 186

8. 其他營業費用-保險費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兆豐產險	\$ 8	\$ 6

9. 其他利益及損失-利息收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兆豐期貨	\$ 1,938	\$ 1,499
兆豐銀行	449	302
	\$ 2,387	\$ 1,801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一)本公司期貨部門從事期貨買賣，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平倉之衍生工具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項 目	交易種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或支付(收取)	公允價值	
期貨	小型臺指期貨	賣方	61口	(\$ 70,552)	(\$ 70,297)	
契約	臺指期貨	賣方	11口	( 50,705)	( 50,697)	
	股票期貨	買方	1,108口	326,146	327,718	
	股票期貨	賣方	3,475口	( 638,789)	( 661,371)	
合計				(\$ 433,900)	(\$ 454,647)	

112年12月31日						
項 目	交易種類	未平倉部位		合約金額		備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或支付(收取)	公允價值	
期貨	小型臺指期貨	賣方	89口	(\$ 78,428)	(\$ 79,522)	
契約	臺指期貨	賣方	5口	( 17,872)	( 17,870)	
	股票期貨	買方	1,950口	419,581	438,585	
	股票期貨	賣方	2,120口	( 436,844)	( 449,995)	
	CBOT美國二年債	買方	206口	1,301,207	1,304,575	
	CBOT美國十年債	賣方	39口	( 134,087)	( 135,406)	
	歐元二年債	買方	23口	83,616	83,759	
	歐元十年債	買方	12口	56,397	56,282	
合計				\$ 1,193,570	\$ 1,200,408	

(二)本公司期貨部門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從事衍生工具之相關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列示如下：

113年度			
	已實現(損)益	評價(損)益	合計
期貨契約利益	\$ 34,801	(\$ 2,223)	\$ 32,578
期貨契約損失	( 33,885)	( 39)	( 33,924)
	<u>\$ 916</u>	<u>(\$ 2,262)</u>	<u>(\$ 1,346)</u>
112年度			
	已實現(損)益	評價(損)益	合計
期貨契約利益	\$ 49,650	\$ 1,955	\$ 51,605
期貨契約損失	( 43,635)	-	( 43,635)
選擇權交易利益	9	-	9
選擇權交易損失	( 20)	-	( 20)
	<u>\$ 6,004</u>	<u>\$ 1,955</u>	<u>\$ 7,959</u>

(以下空白)

十二、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法令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

規定 條次	計 算 公 式	本 期		上 期		標 準	執 行 情 形
		計 算 式	比 率	計 算 式	比 率		
17	$\frac{\text{業 主 權 益}}{\text{(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	$\frac{407,492}{264}$	1543.53	$\frac{411,157}{384}$	1070.72	$\geq 1$	符合標準
17	$\frac{\text{流 動 資 產}}{\text{流 動 負 債}}$	$\frac{751,007}{264}$	2844.72	$\frac{806,063}{384}$	2099.12	$\geq 1$	符合標準
22	$\frac{\text{業 主 權 益}}{\text{最 低 實 收 資 本 額}}$	$\frac{407,492}{400,000}$	101.87%	$\frac{411,157}{400,000}$	102.79%	$\geq 60\%$ $\geq 40\%$	符合標準
22	$\frac{\text{調 整 後 淨 資 本 額}}{\text{期 貨 交 易 人 未 沖 銷 部 位 所 需 之 客 戶 保 證 金 總 額}}$	$\frac{314,741}{167,092}$	188.36%	$\frac{324,136}{147,845}$	219.24%	$\geq 20\%$ $\geq 15\%$	符合標準

十三、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本公司期貨部門從事之期貨契約交易及選擇權交易具有高度財務槓桿風險，買入選擇權時，因期貨指數變動所產生之最大損失係以支付之權利金為限，故市場價格風險對公司整體而言並不重大，賣出選擇權時，市場價格風險係台股指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期貨部門已建立相關風險控管機制及設立停損點措施，隨時監控所持有部位及價格變動，當期貨價格巨幅振盪，將反向買入選擇權或買進台股指數期貨管理所面臨市場價格風險，且發生之損失可在預期範圍內控制。

十四、部門資訊

係單一部門，故不適用。

十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六、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無此事項。

十七、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此事項。

十八、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十九、主要股東資訊

不適用。

二十、其他

無此事項。

(以下空白)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活期存款		\$ 77,159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u>278,801</u>	(註)
合 計		<u>\$ 355,960</u>	

(註)約當現金-商業本票之相關資料如下：

到期日：114/01/15-114/02/18

利率區間：1.48%-1.50%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金融工具名稱</u>	<u>摘要</u>	<u>股數或張數</u>	<u>面值</u>	<u>總額</u>	<u>利率</u>	<u>取得成本</u>	<u>公允價值</u>		<u>歸屬於信用風險 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u>	<u>備註</u>
							<u>單價(元)</u>	<u>總額</u>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394,721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期貨結算機構名稱</u> <u>(其他期貨商名稱)</u>	<u>摘要</u>	<u>幣別</u>	<u>外幣金額</u>	<u>匯率</u>	<u>新臺幣金額</u>	<u>備註</u>
兆豐期貨(股)公司		新臺幣	\$ -	-	<u>\$ 394,721</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關係人			
兆豐銀行	銀行存款利息	\$ 4	
非關係人			
	CP利息	319	
	其他	3	(註)
小計		<u>322</u>	
合計		<u>\$ 326</u>	

(註)每一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本項目金額5%以上。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減少額</u>	<u>期末餘額</u>	<u>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u>	<u>備註</u>
設備	\$ 10,286	\$ 2	\$ -	\$ 10,288	無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 末 餘 額	備註
設備	\$ 5,410	\$ 2,049	\$ -	\$ 7,459	註一及註二

註一：設備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註二：設備耐用年限為4~10年。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減少額</u>	<u>期末餘額</u>	<u>備註</u>
電腦軟體	\$ 317	\$ 3,035	\$ 871	\$ 2,481	註一及註二

註一：無形資產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攤銷。

註二：無形資產耐用年限為3~4年。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保證金	期貨自營商	\$ 10,000	
存出保證金	期貨自律保證金	360	
合計		\$ 10,360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客戶名稱</u>	<u>摘要</u>	<u>金額</u>	<u>備註</u>
關係人			
兆豐期貨	結算交割服務費	\$ <u>6</u>	
非關係人			
期交所	經手費	<u>3</u>	
合計		<u>\$ 9</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註</u>
其他應付款			
	保險費	\$ 47	
	提撥新制退休金	27	
	未休假獎金	162	
	其他	<u>5</u>	(註)
合計		<u>\$ 241</u>	

(註)每一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本項目金額5%以上。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註</u>
內部往來	證券部門發行認購(售)權證和指數投資證券，透過期貨自營部門開立期貨避險分戶及證券部門透過期貨自營部門開立期貨以交易目的分戶，帳列內部往來金額係屬證券部門將資金撥入期貨自營部門及其操作損益產生之權益數。	\$ <u>358,921</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衍生工具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u>衍生工具利益</u>			
期貨契約利益-非避險		\$ 32,578	
<u>衍生工具損失</u>			
期貨契約損失-非避險		( 33,924)	
淨額		(\$ 1,346)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期貨佣金支出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 目</u>	<u>支 付 對 象</u>	<u>金 額</u>	<u>備 註</u>
複委託期貨交易手續費	兆豐期貨(股)公司	<u>\$ 1,006</u>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備 註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1,984	\$ 2,061	
勞健保費用	192	192	
退休金費用	114	113	
董事酬金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1	91	
折舊費用	2,049	1,758	
攤銷費用	871	437	
其他營業費用			
郵電費用	1,861	1,726	
水電費用	27	21	
稅捐費用	335	462	
修繕費用	679	491	
電腦資訊費用	498	485	
其他費用	107	87	
合計	<u>\$ 8,828</u>	<u>\$ 7,924</u>	

- 註：(1)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平均員工人數皆為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0人。  
(2)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201及\$1,229。  
(『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992及\$1,031。  
(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3.78%。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監察人酬金皆為\$0(係因期貨自營部門無監察人)。  
(6)薪資報酬政策請參照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7)員工人數資訊、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並應採平均員工人數計算。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財務收入		\$ 6,312	
外幣兌換淨利益		1,378	
交易稅獎金		<u>4</u>	
合計		<u>\$ 7,694</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438 號

會員姓名：  
(1) 郭柏如  
(2) 吳尚燉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34746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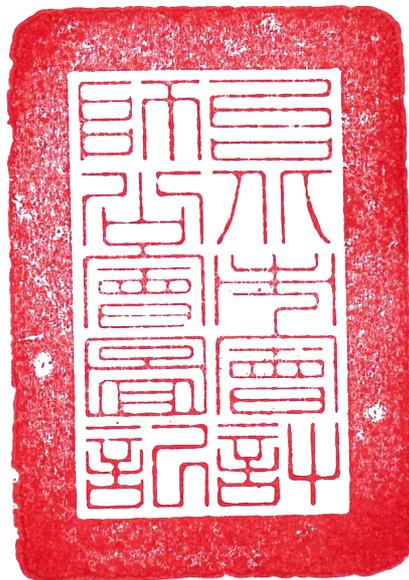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368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34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郭柏如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吳尚燉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